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20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永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天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章晓东	独立董事	在国外出差	单喆愨

公司在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展望部分涉及**2016**年度经营计划的部分为公司内部财务与生产经营工作的指导性文件，该方案是在相关假设前提以及本公司现有工程施工合同及生产能力的前提下制定的。不代表本公司**2016**年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公司在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以及公司应对措施，敬请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投资	指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	指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光正集团	股票代码	002524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正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eng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ZJ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永麟		
注册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 10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26		
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12		
公司网址	http://www.gzss.cc		
电子信箱	guangzheng@gzss.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永麟	冯少伟
联系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电话	0991-3766551	0991-3766551
传真	0991-3766551	0991-3766551
电子信箱	guangzheng@gzss.cc	guangzheng@gzss.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650000731832724W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钢结构网架工程承包壹级（以资质为准）、轻钢结构专项设计甲级（以资质为准）、金属材料、活动板房和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天然气的销售、运输（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瑛、徐珍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 5 楼、17 楼	张昱、汤毅鹏	2013 年 4 月 19 日至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555,185,320.48	626,305,185.71	-11.36%	505,428,67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97,280.96	-87,657,169.76	107.41%	1,560,25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995,321.10	-99,125,944.75	80.84%	-18,412,04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3,121,445.03	95,280,411.69	39.72%	11,929,988.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7	105.88%	0.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7	105.88%	0.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10.87%	11.71%	0.21%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1,924,961,848.44	2,037,067,295.17	-5.50%	1,991,921,84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1,579,262.93	766,776,712.94	1.93%	850,353,401.2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259,833.93	99,416,643.29	183,437,411.42	173,071,43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80,190.25	-25,752,229.99	14,546,859.93	2,222,46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7,728.44	-26,648,619.22	12,812,105.74	-791,07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1,763.07	67,957,386.40	49,131,585.12	71,754,236.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468,268.87	439,740.86	17,672,574.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41,578.54	8,202,201.45	5,728,704.18	
债务重组损益	15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33,095.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8,078.70	76,108.83	226,095.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81,501.36	2,925,445.31	3,639,048.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7,665.29	1,256,925.92	16,022.68	
合计	25,492,602.06	11,468,774.99	19,972,303.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钢结构网架工程承包、轻钢结构专项设计、金属材料、活动板房和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天然气的销售、运输。作为新疆地区最大的钢结构企业，公司拥有专业的钢结构设计院、先进的钢结构生产线和钢结构生产加工基地，主要产品涉及轻钢构件、重钢构件、箱型钢构件、网架、塔架、桥垮、彩钢压型板、彩钢夹心板、集成房屋等。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人才优势，在谋求钢结构业务发展的同时，公司积极实现多元化经营模式，适时调整组织架构，布局天然气业务。目前公司天然气板块已初具规模，车用气与居民用气并举，且能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及营业利润。在完成对子公司光正燃气少数股东权益收购项目后，公司将形成钢结构板块与天然气板块并存的双主业模式，进一步实现稳定增长的盈利能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将持有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经审计评估后，以3,040万元转让给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资产转让款。截止2015年12月25日，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固定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未发生重大变化。
存货	期末存货为8,182.01万元，较期初下降38.78%，主要原因系本期消化以前年度存货所致。
预付账款	期末预付账款为8,028.68万元，较期初增长91.66%，主要原因系本期向光正燃气少数股东支付股权收购款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钢结构业务：

(1) 品牌优势 公司致力于绿色低碳节能环保的钢结构建筑事业，集设计、制造、安装、售后服务为一体，专业从事轻钢结构、重钢结构、多高层钢结构、空间大跨度钢结构等建筑体系及桥梁钢结构的建造。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两项施工资质以及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两项设计资质。秉承“铸精品以传世，求完美而不息”的品质理念，经过多年发展，积累了丰富的钢结构生产和施工经验，已成为中国西部地区资质最高、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钢结构建筑企业，多年来为中国的绿色建筑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2）地缘及规模优势 公司多年来不断巩固和发展区位优势，先后在疆内承接了投资建设的一系列大型电站、石油、化工、冶金、电子、制造等轻重型工业厂房以及大型会展中心、机场航站楼、桥梁等大跨度空间钢结构建筑物。随着“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推进，公司依托新疆基地的规模优势，已将海外业务拓展至阿拉木图、比什凯克、阿斯塔纳、杜尚别等中亚区域。

天然气业务：

（1）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优势，继2014年2月与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塔西南石油勘探开发公司签署《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与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塔西南石油勘探开发公司战略合作协议》以后，本年度公司与中石油新疆销售公司着眼于共同合作开发南疆五地州（喀什、克州、和田、阿克苏、巴州）天然气终端业务签署了一系列的《加气站资产租赁合同》；

（2）区域性低成本的气源供应体系与气源保障体系；

（3）拥有多个区域的燃气特许经营权。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面对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的变化，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调整经营策略，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大力推进现有业务转型和发展：钢结构板块以来料加工为主，垫资生产为辅，秉承宁缺勿滥的态度，收缩业务规模，确保企业现金流充裕；天然气业务方面，通过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积极拓展业务规模，优化业务布局，在维持利润稳定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2、加强管控，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对业务重新梳理，全面修订各项管理制度，并聘请专业机构依据公司目前的经营业务编制了《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度汇编》，以此作为公司化管控的准绳和基础业务手册；按业务类型制定合同标准样本，全面推行合同标准化审批、签订流程；加强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控制，并通过各类专项检查，确保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和质量事故发生。

3、多措并举，提高项目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分项目、分类别进行经营审计，强化项目盈利指标在经营业绩考核中的比重，并按公司绩效考核管理规定进行绩效兑现；加强项目生产运营全过程管理，从优化施工组织方案、固定资产集中招标采购、项目部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入手，不断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

4、调整结构，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报告期内，公司将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进行出让，同时推进了对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并对钢结构业务板块进行了整合，同时积极与中石油开展租赁合作业务，使公司资源更加趋于向主业集中。

报告期内，通过公司经营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518.5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1.36%；其中钢结构行业收入23,463.39万元,较上年同期42,996.77下降45.43%，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2.26%；天然气行业收入29,719.08万元，较上年同期13,953.85万元上升75.29%，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3.53%；供热行业收入1,158.04万元,较上年同期1,547.21万元下降25.15%，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09%；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2,545.11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649.73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55,185,320.48	100%	626,305,185.71	100%	-11.36%
分行业					

钢结构行业	242,987,435.16	43.77%	432,921,094.76	69.12%	-43.87%
天然气行业	297,399,605.86	53.57%	169,542,582.70	27.07%	75.41%
供热行业	14,798,279.46	2.67%	23,841,508.25	3.81%	-37.93%
分产品					
钢结构工程业务	87,472,081.63	15.76%	312,198,801.02	49.85%	-71.98%
钢结构销售业务	155,515,353.53	28.01%	120,722,293.74	19.28%	28.82%
天然气销售	254,202,890.95	45.79%	134,561,966.21	21.49%	88.91%
天然气入户安装	42,934,674.91	7.73%	34,980,616.49	5.59%	22.74%
天然气管网工程	262,040.00	0.05%			
供暖	14,798,279.46	2.67%	23,841,508.25	3.81%	-37.93%
分地区					
新疆地区	505,354,718.09	91.02%	610,252,558.38	97.44%	-17.19%
武汉地区	26,585,429.27	4.79%	12,242,829.28	1.95%	117.15%
浙江地区	23,245,173.12	4.19%	3,809,798.05	0.61%	510.1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钢结构行业	242,987,435.16	215,368,310.72	11.37%	-43.87%	-50.85%	12.59%
天然气行业	297,399,605.86	128,901,539.00	56.66%	75.41%	70.16%	1.34%
分产品						
钢结构工程业务	87,472,081.63	62,876,211.36	28.12%	-71.98%	-79.83%	27.95%
钢结构销售业务	155,515,353.53	152,492,099.36	1.94%	28.82%	20.50%	6.77%
天然气销售	254,202,890.95	111,945,744.67	55.96%	88.91%	81.05%	1.91%
分地区						
新疆地区	505,354,718.09	316,218,691.22	37.43%	-17.19%	-31.84%	13.4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钢结构行业	销售量	吨	57,467.94	60,390.84	-4.84%
	生产量	吨	51,880.73	56,230.59	-7.74%
	库存量	吨	10,323.01	15,910.23	-35.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钢结构行业库存量期末较期初下降 35.12%，主要原因系本期消化以前年度存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钢结构行业		215,368,310.72	59.03%	438,228,170.21	81.86%	-50.85%
天然气行业		128,901,539.00	35.33%	75,753,930.09	14.15%	70.16%
供热行业		20,577,478.09	5.64%	21,350,440.83	3.99%	-3.6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钢结构工程业务		62,876,211.36	17.23%	311,674,980.46	58.22%	-79.83%
钢结构销售业务		152,492,099.36	41.80%	126,553,189.75	23.64%	20.50%
天然气销售		111,945,744.67	30.68%	61,829,719.95	11.55%	81.05%
天然气入户安装		16,800,208.68	4.60%	13,924,210.14	2.60%	20.65%
天然气管网工程		155,585.65	0.04%			
供暖		20,577,478.09	5.64%	21,350,440.83	3.99%	-3.62%

说明

项目	钢结构行业				供热行业				本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原材料	130,947,052.68	61%	330,718,430.20	76%	4,686,508.92	23%	4,738,651.48	41%	128,901,539.00
人工工资	40,244,107.63	19%	48,521,049.82	11%	1,040,618.80	5%	2,041,030.44	18%	
制造费用	38,348,753.83	18%	48,869,495.42	11%	12,813,603.03	62%	2,052,618.29	18%	
能源	5,828,396.58	3%	7,448,024.70	2%	2,036,747.34	10%	2,721,520.66	24%	
合计	215,368,310.72	100%	435,557,000.14	100%	20,577,478.09	100%	11,553,820.87	100%	128,901,539.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注1)	30,400,000.00	100.00	转让股权	2015.12.26	工商变更	5,335,740.08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注2)	1,080,000.00	13.50	转让股权	2015.8.31	工商变更	646,333.09	49.00	3,920,000.00

注1: 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将持有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经审计评估后, 以3,040万元转让给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已收到资产转让款。截止2015年12月25日, 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注2: 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与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 由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对泽普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00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同时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108万元收购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 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15年9月办妥。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年度新设立子公司增加合并单位7家, 原因为:

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光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出资57,821,013.00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

责任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注册设立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70%；2015年7月24日注册设立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0%。

子公司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0,000.00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7,996,078.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8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9,580,247.21	5.33%
2	事百世（上海）建筑产品有限公司	19,166,917.40	3.45%
3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鼎盛热能有限公司（变更为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18,797,875.50	3.39%
4	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	10,598,026.87	1.91%
5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9,853,011.66	1.77%
合计	--	87,996,078.64	15.8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公司的合营企业。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2,383,908.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6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塔里木分公司	56,461,055.90	12.66%
2	巴州含锦投资有限公司	41,128,634.10	9.22%
3	乌鲁木齐钰泽宏盛贸易有限公司	27,232,309.52	6.10%

4	塔里木石油分公司塔西南勘探开发公司	25,710,363.57	5.76%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1,851,545.45	4.90%
合计	--	172,383,908.54	38.6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0,908,069.06	40,873,500.33	122.41%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122.41%，主要系本期燃气板块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相应销售费用增加且本期子公司巴州韦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管理费用	63,750,427.98	65,223,904.11	-2.26%	
财务费用	30,973,661.09	36,862,058.65	-15.97%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512,616.21	702,654,800.33	-1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91,171.18	607,374,388.64	-1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21,445.03	95,280,411.69	3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97,441.16	29,602,765.36	20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372,163.41	288,913,089.27	-3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74,722.25	-259,310,323.91	58.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304,251.20	181,000,000.00	70.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809,489.04	322,524,392.40	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05,237.84	-141,524,392.40	73.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58,515.06	-305,558,801.17	96.2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长39.72%，主要系本期燃气板块产生较好的现金流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较上期增长201.99%，主要系本期出售房产、土地及子公司股权收到现金所致。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期较上期下降32.03%，主要系本期投资减少所致。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较上期增长70.33%，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349,939.46	45.48%	主要系本期取得出售子公司收益及投资分红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0,708,669.87	36.48%	主要系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及坏账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9,765,989.41	101.41%	主要系本期对外出售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616,293.87	5.51%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及支付赔款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3,552,529.98	9.02%	194,768,892.83	9.56%	-0.54%	
应收账款	223,518,405.66	11.61%	265,596,609.51	13.04%	-1.43%	
存货	81,820,072.92	4.25%	133,657,328.18	6.56%	-2.31%	期末存货为 8,182.01 万元，较期初下降 38.78%，主要原因系本期消化以前年度存货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4,697,101.20	0.23%	-0.23%	本期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冠顶股权出

						售，同时上海冠顶投资性房地产所有权转移。
长期股权投资	8,412,866.29	0.44%	11,540,000.00	0.57%	-0.13%	
固定资产	827,466,412.82	42.99%	829,761,010.34	40.73%	2.26%	
在建工程	77,364,849.03	4.02%	84,918,953.17	4.17%	-0.15%	
短期借款	207,700,000.00	10.79%	192,000,000.00	9.43%	1.36%	
长期借款	63,115,200.00	3.28%	79,000,000.00	3.88%	-0.6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8,317,011.57	159,521,169.97	-38.3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天然气产品开发，汽车配件、润滑油、建材批发；天	收购	48,317,011.57	51.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刘玉娥、苏志杰	长期	股权收购	收购已完成	35,000,000.00	8,536,566.15	否	2014年08月13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1-27/1200419203.P

	然气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DF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管道运输及产品开发、热力生产和供应；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收购	5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孙焯	长期	股权收购	收购尚在进行中	50,000,000.00	25,766,482.52	否	2015年09月09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09/1201568436.PDF
合计	--	--	98,317,011.57	--	--	--	--	--	--	85,000,000.00	34,303,048.6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3	非公开发行股票	33,772.58	7,927.92	32,780.35	3,662.02	21,862.02	64.73%	2,091.74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中	0
合计	--	33,772.58	7,927.92	32,780.35	3,662.02	21,862.02	64.73%	2,091.7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3]40 号《关于核准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30 亿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溢价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50 元，委托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截至 2013 年 4 月 19 日止，光正集团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800 万股，发行价 7.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均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的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应付的承销保荐费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4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已由承销商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汇入公司在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146001511010000176 人民币账户内。募集资金余额 340,000,000.00 元，扣除公司其他发行费用 2,274,250.00 元后（其中：律师费 1,200,000.00 元、验资及其他鉴证费 526,250.00 元、股票登记等费用 548,000.00 元），筹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7,725,75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248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收入净额共计 649,708.70 元（其中：投资理财产生的收益 607,639.41 元，存款利息收入 42,469.29 元，扣除银行手续费 400.00 元后收入净额为 649,708.70 元）。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支出净额共计 79,279,246.22 元，其中：用于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962,234.65 元，用于收购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51% 股权支付 48,317,011.57 元，用于收购孙焯持有的光正燃气 49% 的股权款支付 30,000,000.00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20,917,419.0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否	33,772.57	33,772.57	96.22	7,428.65	22.00%	2014年12月31日	0	否	否
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铺底流动资金	否	4,620	4,620	0	4,620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0	否	否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项目	是	4,200	4,200	0	3,900	92.86%	2014年12月31日	545.27	是	否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项目	是	15,000	14,000	4,831.7	13,831.7	98.80%	2014年12月31日	853.66	否	否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49%股权收购项目	是	3,662.02	3,662.02	3,000	3,000	81.92%	2013年12月31日	2,576.6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1,254.59	60,254.59	7,927.92	32,780.35	--	--	3,975.58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61,254.59	60,254.59	7,927.92	32,780.35	--	--	3,975.5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部分建成投产，产能未全部释放，市场处于培育阶段，故未达到预计收益。 2、“收购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项目”：同一地区政府批准重复建加气站，市场供大于求，造成恶性竞争；个别加气站未及时验收，未能按预计时间投入运营；民用气未按预期时间接通，尚未产生收入。 3、“收购光正燃气有限公司49%股权项目”：该公司及子公司的加气站多在新疆南疆地区，加气站每天运营时间有限；本年计划新疆建的加气站未能按期建成投入运营；城市供暖锅炉用气由政府限定销售价格，基本按采购价格供应，未负担天然气输送成本，政府也未给予补贴；受经济大环境的影响，厂矿企业多关停，使工业用气量大幅下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8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3,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计划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本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为抓住市场有利时机，顺利开拓产品市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截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止，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金额为 45,508,594.08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112 号《关于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保荐代表人张昱、陈代千核查后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100%股权	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4,200		3,900	92.8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45.27	是	否

收购项目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	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14,000	4,831.7	13,831.7	98.80%	2014年12月31日	853.66	否	否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49%股权收购项目	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3,662.02	3,000	3,000	81.92%	2013年12月31日	2,576.65	否	否
合计	--	21,862.02	7,831.7	20,731.7	--	--	3,975.5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4年9月1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2014年10月9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的议案。公司投资3,100.00万元用于收购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后再对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增资1,800.00万元。将原计划投入“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中的4,200.00万元用于收购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其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2014年11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2014年12月12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000.00万元用于对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的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21%的股份。公司再用募集资金9,000.00万元收购自然人股东刘玉娥、苏志杰合计持有的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30%股权，最终实现直接持有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 2015年9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2015年9月29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6,620,184.52元用于收购孙焯先生持有光正燃气有限公司49%的股权。最终实现由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持有光正燃气有限公司100%股权。</p> <p>(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鉴于钢结构行业的竞争日趋严酷，公司已实施了对钢结构业务的紧缩战略，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方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最优配置和最大效益，且不影响原募投项目“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的实施，对公司募集资金用途进行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为进一步拓展公司在天然气领域的开发和建设，形成及覆盖天然气全产业链，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用途。</p> <p>(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201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8,536,566.15元，股权转让协议中承诺收购完成后，目标公司近三年，每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35,000,000.00元，未达到预期效益。 2、光正燃气有限公司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25,766,482.52元，股权转让协议中承诺2015年利润为50,000,000.00元，未达到预期效益。</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无								

的情况说明	
-------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05号的两宗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及部分实物资产	2015年01月30日	6,080	0	增加本年度净利润2172.71万元	85.36%	在评估的基础上双方协商	是	统一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否	否	是	2014年09月15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9-16/1200236790.PDF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的净利润 (万元)		润总额 的比例					施, 应 当说明 原因及 公司已 采取的 措施		
光正投 资有限 公司	上海冠 顶投资 有限公 司 100% 的股权	2015 年 12 月 25 日	3,040	5.61	增加本 年度净 利润 533.57 万元	20.97%	在评估 的基础 上双方 协商	是	母子公 司关系	是	是	2015 年 12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1856059?announceTime=2015-12-25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光正钢机有 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销售	钢结构及其 产品制造、 安装, 机械 加工	162,069,241. 67	74,567,707.7 3	30,392,180.3 8	-11,335,795. 68	-9,683,726.3 5
光正重工有 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	钢结构及其 产品生产设 计、安装, 建筑工程、 消防工程、 钢结构工 程、土建与 基础工程, 工程招标服 务, 进出口	90,879,526.2 6	74,713,416.9 2	23,245,173.1 2	-8,662,177.0 3	-8,725,911.0 3

			业务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	天然气管道运输及产品开发、热力生产和供应、危险货物运输。	561,662,111.98	388,551,130.48	204,788,495.35	27,519,467.09	25,766,482.52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或颁发的行政许可为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	18,599,037.97	8,600,098.79		-1,010,706.22	-1,010,706.22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	许可经营项目：天然气批发，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车用燃气配件，润滑油，日用百货，五金，建材的销售。	49,886,596.33	35,315,430.11	45,981,384.25	6,116,891.02	5,452,720.76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	公路养护，批发：汽车配件、润滑油、建材；天然气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159,208,082.57	145,689,217.52	67,527,914.35	10,154,771.51	8,536,566.15

			(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 目, 经相关 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	在评估的基础上双方协商出让 100% 出让股权	增加本年度净利润 533.57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新洲区阳逻 开发区	武汉市新洲区阳逻开 发区	钢结构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钢结构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新疆光正教育咨询有限 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 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 发区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 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 发区	投资	100.00		设立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 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 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 发区	钢结构制作、安装	100.00		设立
光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 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 发区	冶金、光伏等设备制 作、安装	100.00		设立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 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 发区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 并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 有限公司	新疆库尔勒市	新疆库尔勒市	天然气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合 并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 限公司	新疆托克逊县	新疆托克逊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 并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克州阿图什市	新疆克州阿图什市	天然气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合 并
阿克陶庆源燃气有限责 任公司	新疆阿克陶县	新疆阿克陶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 并

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伽师县	新疆伽师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麦盖提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麦盖提县	新疆麦盖提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疏附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疏附县	新疆疏附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岳普湖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岳普湖县	新疆岳普湖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伽师县	新疆伽师县	天然气入户安装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新源县	新疆新源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设立
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苏市	新疆阿克苏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设立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图什市	新疆阿图什市	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设立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	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	天然气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和田市	新疆和田市	天然气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市	新疆吐鲁番市	天然气加气站项目投资		100.00	设立
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霍城县	新疆霍城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49.00	14,770,903.48	25,379,270.59	195,653,851.54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49.00	4,182,917.41		70,633,985.03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21,024,994.41	138,183,088.16	159,208,082.57	2,143,575.06	11,375,289.99	13,518,865.05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97,485,179.74	464,176,932.24	561,662,111.98	166,827,289.38	6,283,692.12	173,110,981.50

子公司	年初余额
-----	------

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23,518,233.13	130,367,980.41	153,886,213.54	18,029,157.20		18,029,157.20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15,818,484.25	442,526,481.47	558,344,965.72	149,823,279.12		149,823,279.1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67,527,914.35	8,536,566.15		14,710,501.07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4,788,495.35	25,766,482.52		62,599,058.59	183,455,831.20	35,442,355.77	35,442,355.77	59,685,159.90

注：上表中数据是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期间的数据。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图什市	新疆阿图什市	热力		50.0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注1)	新疆北屯市	新疆北屯市	燃气销售		37.50	权益法
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注2)	新疆昌吉州	新疆昌吉州	燃气销售		28.57	权益法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注3)	新疆喀什地区	新疆喀什地区	燃气销售		49.00	权益法

注1：2015年12月6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克民二初字第16号民事判决：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16日做出的解除协议通知无效，三方当事人应继续履行2014年7月31日共同签订的《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驳回乌鲁木齐市广捷鑫源投资有限公司、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注2：2015年10月15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图什市人民法院出具的（2015）阿民初字第1109号判决：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做出的解除《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民事行为无效；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与光正集团需继续履行2014年7月30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光正燃气在判决生效日起10日内，向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支付60万元增资款。

2015年12月22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克民二终字第103号民事判决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注3：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与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由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对泽普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同时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108万元收购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15年9月办妥。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7,848,546.34	10,808,655.1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23,636.93	1,035,112.82
非流动资产	327,081.99	344,099.71
资产合计	18,175,628.33	11,152,754.81
流动负债	19,051,818.71	18,921,514.9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9,051,818.71	18,921,514.9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76,190.38	-7,768,760.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8,095.19	-3,884,380.07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营业收入	21,191,505.56	18,646,282.32
净利润	6,892,569.75	-8,718,962.6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57,897.20	3,836,641.70	2,301,541.33	6,387,873.39	2,045,280.00
非流动资产	5,231,102.80	783,278.30	9,654,240.89	900,000.00	30,520.00
资产合计	8,289,000.00	4,619,920.00	11,955,782.22	7,287,873.39	2,075,800.00
流动负债			4,990,748.9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990,748.9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289,000.00	4,619,920.00	6,965,033.24	7,287,873.39	2,075,8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08,375.00	2,000,000.00	3,412,866.29	2,732,952.52	2,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00,000.00	2,000,000.00	3,92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营业收入			2,146,363.69		

净利润			-793,529.37	
-----	--	--	-------------	--

4、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不存在重大限制。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的前期累计 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 确认的损失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884,380.07	3,446,284.88	-438,095.19

6、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

7、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无

(三) 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四)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钢结构行业：

2016 年是国家“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在中国经济仍处于“新常态”发展的情形下，国家顶层设计层面的供给侧改革、绿色建筑、智能制造、“一带一路”及经济带战略的推进等及相关政策为钢结构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机会：

(1) 中央着力加强供给侧改革为钢结构行业发展增速。我国作为世界钢铁大国，与连续十多年稳居世界第一的钢材产量排名相伴的是我国钢铁行业较为严重的产能过剩，适度的去除过剩产能是供给侧改革的核心之一。钢结构具有绿色环保等特点，其原材料为钢材，大力发展钢结构行业既可发力绿色建筑领域，又能大量化解钢铁产能，打通了建筑与钢铁产业“任督二脉”。“十二五”期间，我国钢结构用钢量占钢产量的比例徘徊在 5%—6%，远远低于发达国家 20%—30%的水平，我国钢结构行业发展仍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供给侧改革的推进将会进一步加快钢结构行业的发展速度。

(2) 钢结构绿色建筑应用广泛。钢结构绿色建筑作为主要建筑形式之一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李克强总理于2016年3月5日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将“积极推广绿色建筑和建材，大力发展钢结构和装配式建筑，提高建筑工程标准和质量”作为2016年的重点工作内容之一，钢结构绿色建筑以其高强度、重量轻、抗震性能好等优点，必将成为我国未来的主要建筑形式。随着钢结构建筑的成本与混凝土建筑成本的接近，钢结构绿色建筑相配套的部品部件的逐步完善，钢结构的各项优势在住宅建设领域将会更加明显的体现。预计在新的一年里，钢结构绿色建筑会在保障房建设中得到越来越多的应用。

2、天然气行业：

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气候温和、气价缺乏竞争力等多个因素影响，2015年我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约为1910亿立方米，同比仅增长3.7%，这一增速为近10年的最低水平。扣除天然气库存，2015年我国实际天然气消费量预计为1873亿立方米，同比增长3.9%，低于“十二五”规划提出的2300亿立方米的消费目标。需

求疲弱导致我国天然气供应能力过剩，我国天然气面临价格、政策等多重挑战，亟需国家出台政策引导和鼓励发展。2016年我国天然气市场需求将恢复增长，供应量和进口量稳定增加，供需总体宽松，季节性供需矛盾依然存在。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继续实施“以智能钢构为基础，以清洁能源为核心”的发展战略，通过对已拥有的天然气资产进行整合并配以适当的激励措施，促使天然气业务向专业化、精细化、高效运营方向发展，大力提升公司价值。钢结构行业紧跟国家政策引导，加快向装配式、绿色钢结构建筑以及高端装备制造制造业方向转变，不断调整产品结构，适应市场需求。

2、2016年度经营计划

在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战略指导下，2016年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管理、技术改造、规模、资质和品牌等方面的优势，不断开拓市场，创造利润。2016年公司预计实现销售收入6.7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216.62万元；

为实现2016年度经营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 （1）继续推行稳健经营，追求高附加值、回款较好的产品或客户订单；
- （2）不断夯实管理基础，提高管理水平。
- （3）继续完善现有天然气产业布局、推进加气站项目建设。

（三）资金需求与筹措

- 1、公司将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加大应收款回笼力度，提高资金周转率；
- 2、公司将采取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票据等多种融资方式调整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风险。
- 3、合适时机探索天然气销售收费权资产证券化的方式进行融资。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经济周期和宏观调控风险 公司的业务发展与宏观经济景气程度、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等直接相关。

应对措施：针对此风险，公司对宏观经济及市场情况保持密切关注和深入研究，发挥“船小好调头”的优势适时调整经营方针；进一步加强项目营销、生产、加工等各环节的系统性管理，提高重大项目的运作能力，提高重大项目、标志性工程的现场管理水平；加强对项目的风险评估，增强应收账款管理。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钢结构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材作为全球各个国家战略性大宗商品，受包括政治、经济、贸易等各种因素综合影响，其价格波动的幅度和频率较大，同时由于受公司内部管理精确性、资金周转情况等因素制约，钢材价格波动会对生产成本、公司资金流等方面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利润。

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公司加强项目预算管理制度，提高采购工作计划性和全局性，降低采购成本；在项目的承接环节，实施灵活的定价策略以实现部分原材料价格风险的转移。

3、竞争风险 尽管钢结构产业和天然气产业均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但行业门槛较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未来的发展中有效地控制成本、提高品牌影响力，公司将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持续强化成本控制，优化业务流程，力争管理出效益。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均不存在普通股股利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连续三年均实施利润（亏损）零分配政策。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0.00	6,497,280.96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87,657,169.76	0.00%	0.00	0.00%
2013 年	0.00	1,560,258.46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 2015 年度实现扭亏转盈，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649.73 万元，平均每股收益 0.01 元，因为平均每股收益数额较小，故不做利润分配。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日常运营及流动资金周转。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没有且将来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009年06月30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永麟先生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作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目前未从事与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	2009年06月30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将来也不从事与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承诺	未来 6 个月（2015 年 7 月 13 日 -2016 年 1 月 12 日）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	2015 年 07 月 13 日	半年	正在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承诺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 6 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择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	2015 年 07 月 13 日	半年	履行完毕（履行日 2016 年 1 月 11 日）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收购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51% 股权项目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500	853.66	“收购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51% 股权项目”：同一地区政府批准重复	2014 年 11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04192

						建加气站，市场供大于求，造成恶性竞争；个别加气站未及时验收，未能按预计时间投入运营；民用气未按预期时间接通，尚未产生收入。	03?announceTime=2014-11-27
收购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49% 股权项目	2013 年 01 月 0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000	2,576.65		“收购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49% 股权项目”：该公司及子公司的加气站多在新疆南疆地区，加气站每天运营时间有限制；本年计划新疆建的加气站未能按期建成投入运营；城市供暖锅炉用气由政府限定销售价格，基本按采购价格供应，未负担天然气输送成本，政府也未给予补贴；受经济大环境的影响，厂矿企业多关停，使工业用气量大幅下降。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62881851?announceTime=2013-07-30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原股东承诺，目标公司在本次增资以及双方的股权转让完成后的三年内每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500 万元，并签订业绩承诺协议。若承诺的年度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目标，原股东将以现金形式按未完成的年利润限额的 51% 差额部分同比例向光正集团予以补偿。在承诺期内所实现的净利润，将进行全额分红，若原股东拒绝或不配合，光正集团有权要求原股东按光正集团应得分红的 30% 支付违约金。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孙焯先生，就本次增资已作出承诺：庆源管输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所实现的主营业务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500 万元、4000 万元、5000 万元（三年合计 11,500 万元）。若庆源管输承诺的年度利润未达到承诺目标，孙焯先生承诺将以现金方式向公司相应予以补偿（按照股权比例所享有的业绩权益计算补偿金额）。孙焯先生以其持有的庆源管输 49% 股权分红权提供保证。孙焯先生同意上述承诺未能兑现情况下，经公司合理催促仍不能履行承诺时，孙焯先生所持有庆源管输股权的收益权归属公司，即各年度孙焯先生应分股利全部由公司享有，孙焯先生并同时负有补足分红不能实现的补偿缺额部分的义务。孙焯先生同意以其持有的庆源管输股权作担保，孙焯先生同意上述承诺未能兑现情况下，经公司合理催促仍不能履行承诺时，孙焯先生按照未能实现承诺金额计算股权价值，并依全部或部分股权用以补偿公司，具体补偿方式可采取无偿交易过户给公司、股权变现以现金支付等方式。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	股权处置方	丧失控制	丧失控制权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比例 (%)	式	权的时点	时点的确定依据	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 (注1)	30,400,000.00	100.00	转让股权	2015.12.26	工商变更	5,335,740.08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注2)	1,080,000.00	13.50	转让股权	2015.8.31	工商变更	646,333.09	49.00	3,920,000.00

注1: 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将持有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经审计评估后, 以3,040万元转让给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已收到资产转让款。截止2015年12月25日, 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注2: 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与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 由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对泽普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00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同时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108万元收购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 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15年9月办妥。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年度新设立子公司增加合并单位7家, 原因为:

1、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光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出资57,821,013.00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于2015年5月27日注册设立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为70%; 2015年7月24日注册设立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为70%。

3、子公司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0,000.00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4、子公司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万元)	142.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瑛、徐珍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1,039.42	否	正在执行	2015年12月3日签订执行和解协议,2015年12月7日给公司支付了450万元;2016年1月、2月3月各支付了100万元;剩余379.5209万元分以下几笔支付(4月100万元、5月100万元、6月100万元、7月79.5209万元)。	正在执行		
新疆新投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1,157.85	否	原定2016年3月28日开庭,对方提了管辖异议,	法院已经驳回,还有十五天的上诉期。	起诉阶段		
新疆圣雄能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607.66	否	乌市法院已于2015年9月7日收到判决书,判决圣雄支付公司工程款511.408616万元,质保	2016年1月从法院执行回来100万元,3月22日从法院执行回来100万,剩余410.3825万元正在申请执行。	余款正在申请执行。		

			金 20 万元，利息 76.257136 万元，退回案件诉讼费 2.71683 万元，合计 610.3825 万元。目前为执行阶段。				
其他诉讼案件合计	1,700	是	其他诉讼案件中仅有两起目前正在执行和解沟通中	2015 年 12 月 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克民二初字第 16 号民事判决：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做出的解除协议通知无效，三方当事人应继续履行 2014 年 7 月 31 日共同签订的《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驳回乌鲁木齐市广捷鑫源投资有限公司、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2015 年 10 月 15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图什市人民法院出具的（2015）阿民初字第 1109 号判决：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做出的解除《股权转让	继续履行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支付增资款 60 万元。		

				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民事行为无效；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与光正集团需继续履行 2014 年 7 月 30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光正燃气在判决生效日起 10 日内，向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支付 60 万元增资款。 2015 年 12 月 22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克民二终字第 103 号民事判决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孙焯	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收购	为进一步整合及规范管理现有燃气业务,公司对孙焯先生持有的光正燃气有限公司49%的股权实施收购。	依据相关资产评估结果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确定交易价格	16,479.61	27,368.95	19,500	现金支付	0	2015年04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5/1200908437.PDF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09/1201568436.PDF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09/1201820670.PDF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	为盘活公司资产,集中资源发展优势业务,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光	依据相关资产评估结果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确定交易价格	2,483.49	3,043.52	3,040	现金支付	533.57	2015年12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25/1201856059.PDF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30/1201874394.PDF

			正投资 有限公 司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控股子公司数少数股东权益收购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及规范化管理现有燃气业务，增强公司盈利及可持续发展能力，缓解光结构板块现金流紧张的状况；公司将持有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光正投资有限公司，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集中资源发展优势业务，该项业务在 2015 年度为公司带来 3040 万元的现金流入量；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 司	2015 年 05 月 25 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主合同债 务人履行债 务期限届满 之日起一年	否	否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2 日	3,000	2015 年 11 月 13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主合同债 务人履行债 务期限届满 之日起一年	否	否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4 日	3,000	2015 年 12 月 07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主合同债 务人履行债 务期限届满 之日起一年	否	否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09 日	6,2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主合同债 务人履行债 务期限届满 之日起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15,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5,000

合计 (B1)		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5,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2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5,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4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下属五家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收购的事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5日披露的《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处于筹划阶段的提示性公告》、2015年9月9日披露的《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2015年12月9日披露的《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收购控股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转让定价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2015-016、2015-044、2015-066，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5/1200908437.PDF> 、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09/1201568436.PDF> 、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09/1201820670.PDF>)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签署加气站租赁协议的事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披露的《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加气站资产租赁合同的公告》（2015-034、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1310989?announceTime=2015-07-18)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128,054	2.41%	0	0	0	-8,527,244	-8,527,244	3,600,810	0.7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128,054	2.41%	0	0	0	-8,527,244	-8,527,244	3,600,810	0.7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388,715	0.87%	0	0	0	-1,462,905	-1,462,905	2,925,810	0.58%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39,339	1.54%	0	0	0	-7,064,339	-7,064,339	675,000	0.1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1,204,746	97.59%	0	0	0	8,527,244	8,527,244	499,731,990	99.28%
1、人民币普通股	491,204,746	97.59%	0	0	0	8,527,244	8,527,244	499,731,990	99.2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03,332,800	100.00%	0	0	0	0	0	503,332,8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部分高管锁定股、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锁定期限届满，依据相关规定解禁；换届选举新任高管持股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疆德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388,715	1,462,905	0	2,925,81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期末限售股数分两年解除完毕
刘静芳	2,207,536	2,207,536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车汉澍	0	0	675,000	675,000	高管锁定股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金绯	582,193	582,193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周江	579,608	579,608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党霞	496,693	496,693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张洪洲	264,903	264,903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闫新民	231,790	231,790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杨钟	198,678	198,678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张彬	171,789	171,789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其他股东合计	3,006,149	3,006,149	0	0	高管锁定股	2015年11月30日
合计	12,128,054	9,202,244	675,000	3,600,81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6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1%	160,093,848	0	0	160,093,848	质押	156,000,000
KING JOIN GROUP LIMITED	境外法人	2.40%	12,085,178	0	0	12,085,178		
吴晓峰	境内自然人	1.13%	5,691,599	5691599	0	5,691,599		
乌鲁木齐绿保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3,838,500	-550215	0	3,838,500		
新疆新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3,543,576	0	0	3,543,576		
曾青霞	境内自然人	0.67%	3,380,000	3380000	0	3,380,000		
新疆德广投资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2,925,810	-1462905	2,925,810	0		

限责任公司								
刘静芳	境内自然人	0.58%	2,907,536	0	675,000	2,232,536		
金波道	境内自然人	0.46%	2,322,200	2322200	0	2,322,200		
顾宏	境内自然人	0.44%	2,213,621	2213621	0	2,213,62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永麟除出资控股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并通过光正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之外，还参股了新疆新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20%，同时还担任该公司监事职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160,093,848	人民币普通股						
KING JOIN GROUP LIMITED	12,085,178	人民币普通股						
吴晓峰	5,691,599	人民币普通股						
乌鲁木齐绿保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838,500	人民币普通股						
新疆新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43,576	人民币普通股						
曾青霞	3,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静芳	2,907,536	人民币普通股						
金波道	2,322,200	人民币普通股						
顾宏	2,213,621	人民币普通股						
金小川	1,903,350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第三大股东吴晓峰（无限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5,691,599 股，共计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5,691,599 股；第八大股东金波道（无限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2,322,200 股，共计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2,322,200 股；第九大股东顾宏（无限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2,213,621 股，共计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2,213,621 股；第十大股东金小川（无限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1,891,450 股，共计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1,903,35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控股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4 日、2015 年 6 月 11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76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5%）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交易对手方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披露的《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公告》（2015-029、<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6-17/1201158670.PDF>）、2015年9月11日披露的《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2015-047）。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已购回上述全部股份。2015年12月31日，光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60,093,8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1%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冯新	2000年07月04日	916501007223747762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在证为准）；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一发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永麟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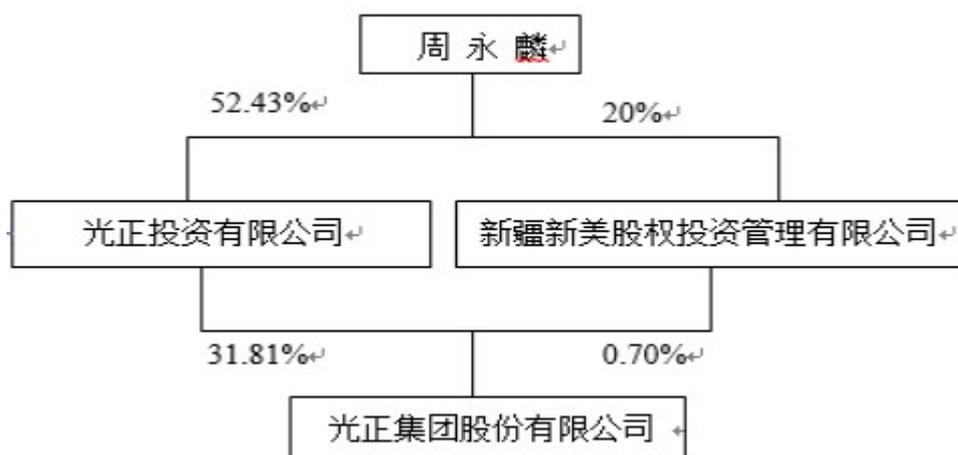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历任新疆光正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至今任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自公司 2010 年 12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来，周永麟先生持续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不曾控制其它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周永麟	董事长、 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0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冯新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冯觉民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王勇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车汉澍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1,100,140	0	200,140	0	900,000
单喆敏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4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马新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章晓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杨之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黄磊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45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刘兰英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朱利军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5年 12月10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周黎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张勇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王铁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任从容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2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李俊英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3	2015年 05月25 日	2018年 05月24 日	0	0	0	0	0
唐亮	监事	离任	男	35	2015年 05月25 日	2015年 12月10 日	0	0	0	0	0
严丹华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9	2015年 05月25 日	2015年 12月24 日	0	0	0	0	0
杨波	副总经 理、董事 会秘书	离任	男	39	2015年 05月25 日	2016年 02月26 日	0	0	0	0	0
孙烨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44	2013年 08月26 日	2015年 05月25 日	0	0	0	0	0
徐兵	董事	离任	男	54	2011年 10月21 日	2015年 05月25 日	0	0	0	0	0
于江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6	2011年 10月21 日	2015年 05月25 日	0	0	0	0	0
郑石桥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1年	2015年	0	0	0	0	0

					10月21日	05月25日						
李国强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11年10月21日	201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0
崔哲	监事	离任	男	27	2013年02月06日	201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0
姜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0	2011年10月21日	201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0
赵辉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7	2011年10月21日	201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0
叶兆磊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1	2012年01月13日	201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0
张春亮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5	2013年04月24日	201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0
常江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6	2011年10月21日	201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0
周黎明	总经理	任免	男	49	2012年01月13日	2015年05月25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100,140	0	200,140	0	90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焯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徐兵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李国强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05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于江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郑石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日	
唐亮	监事	离任	2015年12月10日	工作变动辞职
崔哲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严丹华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年12月24日	个人原因辞职
杨波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6年02月26日	个人原因辞职
常江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职务
赵辉文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职务
叶兆磊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职务
张春亮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职务
姜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5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职务
周黎明	总经理	任免	2015年05月25日	改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周永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历任新疆光正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周永麟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冯新先生：2007年12月至今先后任硅谷天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硅谷天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上海硅谷天堂合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硅谷天堂合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光正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冯觉民先生：1989年—2010年任中国长城财务公司总经理，2010年至2013年任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安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王勇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曾任北京六星发展公司部门经理，中国华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担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车汉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历任共青团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香港）中新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运营官，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席代表。自2010年起担任TCL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单喆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2000年就职于上海财经大学，2000-2004年就职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高级投资经理；2004年至今任职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2013年至今担任美邦服饰独立董事；2014年至今担任润中国际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章晓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昆钢集团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云南云维集团煤化工项目公司副总经理，六盘水仲恒煤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盈德气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至今就职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复星能源集团任职执行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马新智先生：汉族、管理学博士，自工作以来一直在新疆大学从事教学与研究工作，现任新疆大学MBA中心主任，2014年9月至今担任新疆大学文化发展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之曙先生：汉族，数量经济学博士，1988年至1992年任职于云南航天工业总公司，1995年至1997年任职于，云南航天工业总公司，现任职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公司独立董事。

黄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性居住权，浙江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毕业生。1990年至2003年就职于新疆水利实业发展公司，2003年下半年到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综合部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兰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性居住权，西安陆军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专毕业生。1989年12月至2002年4月就职于新疆天山纺织有限公司技术科，2002年5月到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资金科科长、公司监事。

朱利军先生：中专学历，历任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厂长，现任公司生产总监、监事。

周黎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浙江绍兴县技术监督局计量科科长、绍兴县质量协会秘书长、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江精工钢构集团股份公司监事、副总经理、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盈都桥梁钢构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勇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6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施工员、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俊英：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乌鲁木齐市建材处宏泰石材厂生产成本核算员、八钢炼钢厂综合技术开发中心任总账会计、新疆川疆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会计主管、本公司财务科长、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任从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宝鸡市建筑设计院、山东冶金设计院工作，历任新疆广维建筑设计院任结构总工、新疆绿大地钢结构公司任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王铁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特变电工股份公司技改部职员、技改部工程组长、技改部副部长；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部工程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技改总工程师；2014年7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永麟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7月04日		否
周永麟	新疆新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8年01月14日		否
冯新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07月04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冯新	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年12月03日		是
王勇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10日	2018年08月09日	是
车汉澍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2年12月24日		是
单喆愨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1月17日	2017年01月17日	是
单喆愨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2014年11月29日		是
杨之曙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09年12月01日		是
章晓东	复星能源集团	执行总经理	2013年08月19日		是
马新智	新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	2013年10月25日		是
马新智	新疆大学 MBA 中心	主任	2012年09月20日		是
马新智	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4月26日	2018年05月13日	是
冯觉民	北京安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9月08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岗位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领取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其中基本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工资依据年底经营业绩考核，按照考核结果按比例发放。

(2)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每年津贴为6万元（含税），董事津贴为1万元（含税），并按规定据实报销其为参加本公司会议等履职情况下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永麟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52.9	否
冯新	董事	男	49	现任	1	否
冯觉民	董事	男	52	现任	1	否
王勇	董事	男	46	现任	1	否
车汉澍	董事	男	49	现任	0	否
单喆愨	独立董事	女	44	现任	0	否
马新智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0	否
章晓东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0	否
杨之曙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0	否
黄磊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9.63	否
刘兰英	监事	女	48	现任	6.31	否
朱利军	监事	男	38	现任	6.99	否
周黎明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41.1	否
张勇辉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27.1	否
王铁军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27.1	否
任从容	总工程师	男	52	现任	30	否
李俊英	财务总监	女	43	现任	23	否
唐亮	监事	男	35	离任	4.37	否
严丹华	副总经理	男	49	离任	19.2	否
杨波	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	男	39	离任	18.6	否
孙烨	副董事长	男	44	离任	20.03	否
徐兵	董事	男	54	离任	1	否
于江	独立董事	男	56	离任	5	否
郑石桥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5	否
李国强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5	否
崔哲	监事	男	27	离任	0	否
姜勇	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	男	40	离任	6	否
赵辉文	副总经理	男	47	离任	0	否
叶兆磊	副总经理	男	41	离任	0	否
张春亮	副总经理	男	35	离任	0	否

常江	副总经理	男	46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311.33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5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5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22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161
财务人员	76
行政人员	216
合计	1,0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5
本科	154
大专	258
高中及以下	633
合计	1,050

2、薪酬政策

1、薪酬体系：A、与年度经营业绩相关的年薪制；B、与销售业绩有关的绩效提成工作制；C、与日常管理、服务支持、生产操作等工作相关的结构工资制；D、与岗位相关的固定工资制。2、适用范围：A、对于高层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是对年度经营业绩进行评估并发放相应薪酬，适用于公司总经理、副总。B、对于公司直接从事销售（站长、加气工、操作工等）实行销售业绩提成工资制。C、对于中层管理人员、职能部门人员、生产管理技术人员、及工作量难以量化的生产操作人员采用结构工资。D、对于工作量均衡的后勤服务工人，（保安、厨师、保洁）采用固定工作制。

3、培训计划

- 1、根据公司整体需要和各部门2015年培训需求编制《2016年度公司员工培训计划》。
- 2、组织培训各部门管理层综合素质，提高执行力和领导力。
- 3、组织培训新员工尽快熟悉适应公司环境，胜任工作，创造业绩。
- 4、组织培训技术、业务人员，保证技术在岗人员持证率，提高岗位知识和技能。
- 5、建立关键岗位人才内部培养机制，以老带新。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按《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确保公司三会的规范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修订了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报告期内未受到监管部门的行政监管。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积极组织中小股东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公司股东大会，提高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的程度。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设董事9名，有独立董事4名。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制度行使职权，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全体董事能够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及参考，最大程度的提高了董事会运作效率。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现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职责清晰，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部制度行使职权，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财务状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全体监事能够切实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5、关于经理层 公司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经理层的聘任程序规范，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进行。

6、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平、公正、公开地对待每一位投资者，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网络互动平台、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以及现场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完整。公司拥有完整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

设备、商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目前本公司不存在以资产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均不存在担任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行政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担任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的行政职务的情况。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独立负责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资薪酬等方面均与股东单位分账独立。

3、财务独立。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且不在关联单位兼职；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4、机构独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级管理部门等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了一个有机整体。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无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情况。

5、业务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1）公司产品与技术的研发、设计具有独立性。报告期内，公司依靠自身的技术力量，独立进行产品与技术的研发、设计，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产品与技术研发、设计的情况。（2）公司物资采购具有独立性。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完整的、独立的物资采购系统，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物资采购的情况。（3）公司产品生产具有独立性。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完整的、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产品生产的情况。（4）公司产品销售具有独立性。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完整的、独立的产品销售网络，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4.18%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16 年 05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1036409?announceTime=2015-05-20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18%	2015 年 05 月 25 日	2015 年 05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1061976?announceTime=2015-05-26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09%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15 年 09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1655099?announceTime=2015-09-30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09%	2015 年 1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1874272?announceTime=2015-12-3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国强	2	0	1	1	0	否
于江	2	1	1	0	0	否
郑石桥	2	0	1	1	0	否
单喆慤	7	0	7	0	0	否
章晓东	7	1	6	0	0	否
马新智	7	1	6	0	0	否
杨之曙	7	0	7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被公司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4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2015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的履行相关职责。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于2015年5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立之日组织召开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总结和分析了2014年度工作。2015年度，加强对公司生产经营进度与目标考核的检查工作，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年度完成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业绩进行审查并作出评价。注重健全考核机制，细化相应的考核体系和考核办法，加强与公司人力资源部的联系与合作，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考核体系与考核指标。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优化、完善公司激励与考核机制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组织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各事业部及子公司的运营情况，听取内部审计部门的季度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审议了公司重要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及审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形成的审核意见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此外，审计委员会积极做好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协调，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的安排，并在审计过程中与会计师保持沟通，确保审计工作顺利按时完成。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并组织召开了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资格进行严格审查，以确保候选人能胜任相应职位工作。

4、战略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国际、国内形势，积极探讨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提出了一系列指导公司发展的新思路，有力的推动了公司发展。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为更好地调动公司及各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果，确保经营指标的完成，制定了中高层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方案。管理机构为公司执行管理委员会，执行管理委员会下设绩效考核小组，绩效考核小组是日常绩效考核工作的执行机构，负责对公司职能部门及子公司实施考核。公司高管、各中心总监及各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均实行半年度评估、年终考评，年终考评与下半年考核合并进行。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当公司出现下列情形，判断存在重大缺陷：</p> <p>（1）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期间后，未得到整改；（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对以前年度发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述，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的纠正，但因国家会计准则与制度变化和基于经济环境客观变化而进行的会计政策调整导致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的除外；（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存在下列情形时，判断存在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弥补性控制措施；（3）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性标准如下：如果存在下列事项，则判断公司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缺陷。缺陷的严重程度依据业务性质、直接或潜在的负面影响，以及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1）缺乏重大事项的民主决策程序；（2）决策出现重大失误；（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4）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5）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p>
定量标准	<p>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1）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的定量标准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p>

	额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2）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介于资产总额 1%和 2%之间的则为重要缺陷；（3）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资产总额 2%的，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1）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800 万元（含 800 万元）以上的，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2）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400 万元（含 400 万元）以上、800 万元以下的，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3）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400 万元以下的，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2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317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瑛、徐珍

审计报告正文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瑛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珍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552,529.98	194,768,892.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46,854.59	5,637,500.00
应收账款	223,518,405.66	265,596,609.51
预付款项	80,286,793.88	41,890,227.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696,075.74	20,907,663.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820,072.92	133,657,328.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1,568.41	
流动资产合计	591,812,301.18	662,458,220.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412,866.29	11,5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697,101.20
固定资产	827,466,412.82	829,761,010.34
在建工程	77,364,849.03	84,918,953.17
工程物资	2,396,356.87	4,485,363.7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1,577,407.36	191,483,789.42
开发支出		
商誉	144,472,773.80	165,472,773.80
长期待摊费用	240,402.72	2,285,212.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18,478.37	5,964,870.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3,149,547.26	1,374,609,074.48
资产总计	1,924,961,848.44	2,037,067,295.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7,700,000.00	19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167,931.37	83,635,362.19
应付账款	175,860,648.49	219,724,960.22
预收款项	33,307,928.74	51,127,315.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590,178.47	7,660,640.40
应交税费	12,821,922.13	8,824,615.43
应付利息	11,335,087.59	12,595,495.93

应付股利	15,102,325.98	
其他应付款	16,090,389.70	87,664,368.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00,800.00	4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1,677,212.47	709,232,757.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115,200.00	79,000,000.00
应付债券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279,432.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257,005.69	21,344,53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65,897.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417,536.47	290,344,538.23
负债合计	877,094,748.94	999,577,295.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3,332,800.00	503,332,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3,623,542.53	297,644,839.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669,896.06	15,343,330.44
盈余公积	11,540,208.28	11,540,208.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587,183.94	-61,084,46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1,579,262.93	766,776,712.94
少数股东权益	266,287,836.57	270,713,286.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7,867,099.50	1,037,489,99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24,961,848.44	2,037,067,295.17

法定代表人：周永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天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230,288.02	139,736,950.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546,854.59	5,267,500.00
应收账款	163,670,088.94	223,252,871.97
预付款项	56,972,422.41	9,454,311.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368,398.09	
其他应收款	62,397,939.53	24,773,344.28
存货	62,511,060.27	110,896,111.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20,697,051.85	513,381,089.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5,260,700.00	730,260,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6,053,479.08	186,916,905.62

在建工程	30,112,515.72	42,331,440.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126,880.63	57,989,172.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3,31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6,142.51	5,376,142.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3,929,717.94	1,099,087,670.30
资产总计	1,544,626,769.79	1,612,468,759.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1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67,931.37	66,635,362.19
应付账款	114,983,275.40	141,202,685.66
预收款项	12,028,691.21	33,937,288.02
应付职工薪酬	1,044,639.61	2,903,431.12
应交税费	5,663,519.17	5,364,637.26
应付利息	10,742,916.70	10,742,916.1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025,226.23	168,926,802.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	1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9,556,199.69	565,713,122.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000,000.00	79,000,000.00
应付债券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20,350.00	5,772,9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920,350.00	274,772,950.00
负债合计	727,476,549.69	840,486,072.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3,332,800.00	503,332,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3,323,389.17	297,344,685.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617,731.23	10,922,193.84
盈余公积	11,540,208.28	11,540,208.28
未分配利润	-12,663,908.58	-51,157,200.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7,150,220.10	771,982,687.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4,626,769.79	1,612,468,759.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5,185,320.48	626,305,185.71
其中：营业收入	555,185,320.48	626,305,185.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7,331,461.99	707,945,891.92
其中：营业成本	364,847,327.81	535,332,541.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43,306.18	9,438,450.45
销售费用	90,908,069.06	40,873,500.33
管理费用	63,750,427.98	65,223,904.11
财务费用	30,973,661.09	36,862,058.65
资产减值损失	10,708,669.87	20,215,437.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49,939.46	8,917,044.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3,797.95	-72,723,661.52
加：营业外收入	29,765,989.41	9,117,671.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015,032.97	439,740.86
减：营业外支出	1,616,293.87	399,619.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8,837.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53,493.49	-64,005,610.38
减：所得税费用	3,902,391.64	4,257,715.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51,101.85	-68,263,326.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7,280.96	-87,657,169.76
少数股东损益	18,953,820.89	19,393,843.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1,465.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1,465.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1,465.2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31,465.2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51,101.85	-69,094,791.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97,280.96	-88,488,634.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53,820.89	19,393,843.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周永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天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3,917,043.65	415,481,253.56
减：营业成本	168,462,663.78	412,850,579.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65,699.47	6,947,945.36
销售费用	3,170,301.97	5,446,048.07
管理费用	26,662,806.82	32,297,595.39

财务费用	23,991,991.13	31,233,648.12
资产减值损失	-7,172,934.84	15,801,740.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43,398.09	7,155,34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79,913.41	-81,940,961.26
加：营业外收入	27,227,460.96	4,004,284.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860,636.92	55,403.55
减：营业外支出	468,327.13	298,697.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55.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39,047.24	-78,235,374.39
减：所得税费用	45,755.04	429,373.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93,292.20	-78,664,748.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493,292.20	-78,664,748.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386,712.84	675,005,310.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25,903.37	27,649,48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512,616.21	702,654,80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783,068.52	433,157,827.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79,012,023.97	76,860,169.20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45,333.69	31,602,99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50,745.00	65,753,40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91,171.18	607,374,38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21,445.03	95,280,411.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4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75,000.00	9,433,095.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30,379.59	169,670.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152,061.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97,441.16	29,602,765.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55,151.84	133,883,72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6,1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317,011.57	128,889,364.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372,163.41	288,913,08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74,722.25	-259,310,323.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78,703.4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9,100,000.00	18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25,54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304,251.20	18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584,000.00	2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202,394.71	37,498,490.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3,094.33	31,025,90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809,489.04	322,524,39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05,237.84	-141,524,392.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96.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58,515.06	-305,558,801.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679,095.21	465,237,896.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320,580.15	159,679,095.2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346,908.49	449,830,387.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0,756.73	26,967,67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647,665.22	476,798,058.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411,995.86	321,550,316.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578,573.61	39,084,78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49,372.17	24,389,735.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78,363.52	16,122,81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818,305.16	401,147,64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29,360.06	75,650,40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75,000.00	7,155,34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436,670.84	98,076.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4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11,670.84	7,253,41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09,026.89	14,365,88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317,011.57	155,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26,038.46	179,865,88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4,367.62	-172,612,467.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78,703.4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0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84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036,551.20	10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000,000.00	2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00,357.87	31,470,767.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25,90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000,357.87	279,696,66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3,806.67	-170,696,66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51,185.77	-267,658,72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447,152.42	379,105,880.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998,338.19	111,447,152.4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3,332,800.00				297,644,839.12			15,343,330.44	11,540,208.28		-61,084,464.90	270,713,286.27	1,037,489,99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3,332,800.00			297,644,839.12			15,343,330.44	11,540,208.28		-61,084,464.90	270,713,286.27	1,037,489,99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78,703.41			2,326,565.62			6,497,280.96	-4,425,449.70	10,377,100.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97,280.96	18,953,820.89	25,451,101.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379,270.59	-25,379,270.59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379,270.59	-25,379,270.59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26,565.62						2,326,565.62
1. 本期提取							7,427,777.21						7,427,777.21
2. 本期使用							5,101,211.59						5,101,211.59
（六）其他					5,978,703.41								5,978,703.41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3,332,800.00				303,623,542.53		17,669,896.06	11,540,208.28			-54,587,183.94	266,287,836.57	1,047,867,099.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3,332,800.00				297,344,685.76		831,465.20	10,731,537.19	11,540,208.28		26,572,704.86	184,432,858.55	1,034,786,25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3,332,800.00				297,344,685.76		831,465.20	10,731,537.19	11,540,208.28		26,572,704.86	184,432,858.55	1,034,786,25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153.36		-831,465.20	4,611,793.25			-87,657,169.76	86,280,427.72	2,703,739.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1,465.20				-87,657,169.76	19,393,843.46	-69,094,791.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153.36							435,516.64	735,67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0,153.36							435,516.64	735,67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611,793.25					4,611,793.25
1. 本期提取							8,404,611.60					8,404,611.60
2. 本期使用							3,792,818.35					3,792,818.35
(六) 其他											66,451,067.62	66,451,067.62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3,33			297,644			15,343,11,540,			-61,084,	270,713	1,037,4

	2,800.00				,839.12		330.44	208.28		464.90	,286.27	89,999.21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3,332,800.00				297,344,685.76			10,922,193.84	11,540,208.28	-51,157,200.78	771,982,687.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3,332,800.00				297,344,685.76			10,922,193.84	11,540,208.28	-51,157,200.78	771,982,687.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78,703.41			695,537.39		38,493,292.20	45,167,533.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493,292.20	38,493,292.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95,537.39				695,537.39
1. 本期提取							1,040,398.01				1,040,398.01
2. 本期使用							344,860.62				344,860.62
(六) 其他					5,978,703.41						5,978,703.41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3,332,800.00				303,323,389.17		11,617,731.23	11,540,208.28	-12,663,908.58		817,150,220.1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3,332,800.00				297,344,685.76			7,406,590.89	11,540,208.28	27,507,547.48	847,131,83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3,332,800.00				297,344,685.76			7,406,590.89	11,540,208.28	27,507,547.48	847,131,83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15,602.95		-78,664,748.26	-75,149,145.31
(一) 综合收益总										-78,664,748.26	-78,664,748.26

额										748.26	48.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515,602.95			3,515,602.95
1. 本期提取								4,298,114.04			4,298,114.04
2. 本期使用								782,511.09			782,511.0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3,332,800.00				297,344,685.76			10,922,193.84	11,540,208.28	-51,157,200.78	771,982,687.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集团”、“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新实业有限公司、金井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航嘉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新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筑方圆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绿保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采取由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方式，于2008年6月30日成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正公司”系光正集团的前身）是由北京北大西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西创”）、鲁新安、乌鲁木齐光正钢结构制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结构制作”）、王智平四家股东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光正公司于2001年12月10日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高新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北大西创以货币出资1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1%；鲁新安以货币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结构制作以货币出资1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王智平以货币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2002年3月18日，光正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北大西创将其所持光正公司的全部出资等价转让给结构制作；鲁新安将其所持光正公司的150万元出资以等价方式分别转让给王智平50万元及转让给结构制作100万元；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光正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1,000万元。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后，光正公司的股权比例为：新股东曹海华出资43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3%；结构制作出资4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0%；王智平出资17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7%。

2003年1月22日，光正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曹海华将其所持光正公司的430万元出资中的285.71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王憬瑜、将144.29万元转让给新疆光正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正商贸”，由结构制作更名而来）。

2003年12月2日，光正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光正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1,500万元，新增资本500万元全部由股东王智平以货币方式出资。增资扩股后股东的股权结构为：王智平出资6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67%；光正商贸出资544.2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6.28%；王憬瑜出资285.7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05%。

2003年12月26日，光正公司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核发的外经贸新外资企[2003]006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光正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光正公司注册资本从1,500万元增资扩股变更为2,030万元，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王智平出资6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光正商贸出资544.2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82%；中新实业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5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11%；王憬瑜出资285.7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4.07%。

2007年6月20日，股东王智平将其所持光正公司33%的股权全部等价转让给新疆新美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美物流”，由光正商贸更名而来），股权转让后，新美物流出资1,214.2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9.82%；中新实业有限公司出资5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11%；王憬瑜出资285.7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4.07%。

2007年12月26日，股东新疆新美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置业”）；股东王憬瑜与光正置业签订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光正公司的14.07%的股权285.71万元，全部转让给光正置业（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1月更名为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2008年3月3日，光正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原2,030万元增至5,250.63万元，新增资本3,220.63万元人民币，具体为：以2007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1,650.63万元向现有股东派发股票股利；新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5,149.6万元，按3.28:1的比例认缴公司资本1,570万元，占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的29.90%。其中：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股东红利1,219.65万元人民币投入；中新实业有限公司以股东红利430.98万元人民币投入；金井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352.00万元；深圳市航嘉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338.00万元人民币；新疆新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300.00万元；新疆筑方圆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210.00万元人民币；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210.00万元人民币；乌鲁木齐绿保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160.00万元人民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5,250.63万元。

2008年4月28日，光正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外商投资的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根据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显示，截止2008年6月30日，公司已将截止2008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92,359,455.66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67,780,000.00元,其余净资产24,579,455.66元记入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08年6月16日，商务部出具了商资批[2008]718号《商务部关于同意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新疆光正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转变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4日，商务部颁发了商外资资审字[2008]015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光正集团的企业类型为外商投资股份制；注册资本为6,778万元人民币。

2009年9月29日，原股东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光正集团2.52%的股权转让给新疆德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光正钢构1.48%的股权转让给新疆顺德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仍为6,778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号1666文《关于核准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22,600,000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9,038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11年1月13日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转增后股本金额为18,076万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23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2761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转增后股本金额为21,691.20万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19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114115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3]40号《关于核准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4,800万股，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6,491.20万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4月19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112482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3年5月16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842.08万元，公司以总股本26,491.2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7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2股股票股利，共转增股份总额23,842.0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共计增加股本人民币23,842.08万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50,333.28万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3年5月28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11367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年8月27日，公司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新）外资准字【2013】第918694号），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Guangzheng Group Co.,Ltd.”。

2013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50100410000073，公司注册资本为50,333.28万元。公司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工程承包壹级（以资质为准）、轻钢结构专项设计甲级（以资质为准）、金属材料、活动板房和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设计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2015年12月23日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000731832724W；公司注册资本为50,333.28万元；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工程承包壹级（以资质为准）、轻钢结构专项设计甲级（以资质为准）、金属材料、活动板房和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天然气的销售、运输（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注册地：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05号；法定代表人：周永麟。

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涵盖了轻型钢结构、重型钢结构、空间钢结构和轻钢集成房屋产品，主要包括各种工业厂房设施、商业高层建筑、体育场馆以及其他各类民用建筑钢结构。

生产经营的概况：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业务，始终围绕着钢结构设计、生产和安装的主营业务，组建了自有的采购系统、生产体系、安装和服务队伍、研发系统及营销系统，参加各项业务的市场化招投标活动，并独立与各客户签订各类协议，为客户提供各种钢结构制造和安装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6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合并范围的关系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光正钢结构	子公司
光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光正装备	子公司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	钢机	子公司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重工	子公司
新疆光正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光正教育	子公司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光正能源	子公司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宇能源	子公司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巴州伟博	子公司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鑫天山	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	子公司
阿克陶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阿克陶燃气	孙公司
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伽师燃气	孙公司
麦盖提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麦盖提燃气	孙公司
疏附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疏附县燃气	孙公司
岳普湖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岳普湖燃气	孙公司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能建设	孙公司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源县燃气	孙公司
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哈密安迅达	孙公司
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阿克苏燃气	孙公司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阿图什光正热力	孙公司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喀什光正燃气	孙公司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和田光正燃气	孙公司
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霍城县光正燃气	孙公司
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吐鲁番市鑫天山	孙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改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通过如下措施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一是调整经营思路，从优先钢结构业务的订单、加强生产环节的管理两个方面，提高钢结构业务的盈利能力。

二是提高资产变现能力，盘活富余钢结构资产，提高资产的回报率。加强欠款的清收，通过细化分工，加大对历年逾期欠款的清收工作，将应收账款的清收与员工的薪酬相挂钩，通过多渠道清收欠款，提高应收账款的回款率，减少坏账的风险，节约筹资成本。

三是调整经营结构，转型并加快发展盈利能力强、现金流好的产业，进一步加快能源天然气业务的并购和扩张。通过已有天然气站点的扩建和布局，加快推进喀什、和田、克州、吐鲁番等地州下游天然气站点的建设布局，提高市场的份额。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

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

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跌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累计下跌超过初始成本30%的情况下被认为严重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的情况下被认为下跌是“非暂时性”的。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 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方法
组合 3: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周转材料、工程施工、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原材料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2、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工程类和其他周转材料等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

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二、（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二、（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

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管网	年限平均法	10-30 年	5%	3.17%-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

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本公司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数计算，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出让合同规定期限	
特许经营权	30年	政府规定的期限	
专利技术	10年	依税法规定	
软件	5年	依税法规定	2万元以上的软件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备注
固定资产装修	3年	受益期	
支付信用增进服务费	3年	合同规定的受益期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七、24、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暂无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披露要求：说明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方法。

2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1) 预收款方式销售：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财务人员根据销货申请收取货款并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承运单位将货物送达后由对方单位签收，财务部收到运输结算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 赊销方式销售：业务人员根据经审批的赊销手续及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并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承运单位将货物送达后由对方单位签收，财务部收到运输结算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3、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对已完工作的测量、测算来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建造合同

(1)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完成的建造合同, 在完成时确认合同收入实现;

(2) 对开工与完工日期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建造合同,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 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

本公司选用的完工百分比的计算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两个计算步骤:

- a、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 计算出完工百分比;
- b、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3) 对开工与完工日期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建造合同,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则区别情况处理: 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 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 不确认收入。

(4)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拨款文件规定用于购买长期资产或用于在建工程项目建设。

收到政府补贴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上述用于购买资产外，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补助拨款文件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

收到政府补贴时确认。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天然气销售收入、供暖收入、运输收入、设计收入	17%、13%、11%、6%
营业税	建筑业劳务收入、租赁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5%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15%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1]118号《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为保障居民供热采暖，经国务院批准，现将“三北”地区供热企业自2011年供暖期起至2015年12月31

日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自2011年7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对向居民供热而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继续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取得阿图什国家税务局阿什国税减免字（2013）第3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减征增值税、减征幅度100%。

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其分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塔什库尔干热力分公司经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国家税务局《税收减免备案登记表》规定：自2011年供暖期至2015年12月31日，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1）子公司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0]92号）》、《自治区国税局自治区地税局关于落实自治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税收政策的意见》、新国税发[2011]177号中的在受援地区新办的鼓励类中小企业，享受自治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两免三减半’优惠的规定，子公司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4日取得托克逊县国家税务局国税所减免备字[2012]年22号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自2011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执行该项税收减免政策。

（2）子公司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子公司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第十七条，自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中第一条：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的税收政策，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第十七条，自2012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1]53号文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60号文件《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发改委、自治区经信委、自治区国税局、自治区地税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央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两免三减半”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对在新疆困难地区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麦盖提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1月3日取得经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国家税务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公司2012年至201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年至201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期间免征地方分享部分。

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12月11日取得经喀什地区伽师县国家税务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公司2012年度至2013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年度至2016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免征地方分享部分。

岳普湖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12月19日取得经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国家税务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的40%部分。

阿克陶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取得经阿克陶县国家税务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的40%部分。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取得经疏附县地方税务局同意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喀国税办【2007】541号《喀什地区国家税务局、喀什地方税务局转发关于调整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应税所得率的通知》、国税发【2008】3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试行）的通知》文件精神。公司2015年度所得税执行按率核定征收方式征收，试用应税所得率8%。

疏附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5月12日取得经疏附县国家税务局同意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的40%部分。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0,739.32	544,739.60
银行存款	147,429,840.83	159,134,355.61
其他货币资金	25,231,949.83	35,089,797.62
合计	173,552,529.98	194,768,892.83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598,782.39	29,642,925.42
履约保函保证金	633,167.44	5,446,872.20
合计	25,231,949.83	35,089,797.6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59,348.23	29,642,925.42
履约保函保证金	380,567.44	5,446,872.20
合计	5,039,915.67	35,089,797.6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96,854.59	3,137,5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50,000.00	2,500,000.00
合计	9,546,854.59	5,637,5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503,612.19	
商业承兑票据	3,745,511.00	
合计	39,249,123.1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079,455.01	100.00%	48,561,049.35	17.85%	223,518,405.66	318,249,137.75	100.00%	52,652,528.24	16.54%	265,596,609.51
合计	272,079,455.01	100.00%	48,561,049.35	17.85%	223,518,405.66	318,249,137.75	100.00%	52,652,528.24	16.54%	265,596,609.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7,031,420.48	5,351,571.04	5.00%
1 至 2 年	96,532,807.69	14,479,921.15	15.00%
2 至 3 年	46,053,721.22	13,816,116.37	30.00%
3 至 4 年	12,833,050.40	6,416,525.20	50.00%
4 至 5 年	5,657,698.16	4,526,158.53	80.00%

5 年以上	3,970,757.06	3,970,757.06	100.00%
合计	272,079,455.01	48,561,049.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类似风险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042,946.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133,985.5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4,761,884.1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31.1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080,263.4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 (注2)
天辰化工有限公司	1,354,530.66	无追索权保理	7,106,294.26
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10,145,469.34	无追索权保理	
石河子开发区汇能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67,666.24	无追索权保理	

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332,333.76	无追索权保理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0	无追索权保理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无追索权保理	
合计	30,000,000.00		

注1：2015年12月24日、2015年12月30日公司（甲方）与深圳多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乙方）签订了《公开型无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由乙方以3000万元受让合同附件《应收账款转让申请保理公司审核意见》所列明的账面余额为3000万元的应收账款，并按4.6%收取保理费。自受让之日起该批应收账款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均转移给乙方，信用期间满，如债务人无力偿还，乙方不得向甲方追偿，甲方不承担与被转让应收账款相关的任何责任。

注2：上表中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系支付的保理费1,406,833.33元，因终止确认上述应收账款而转回的坏账准备8,513,127.59元，两者相抵后净利得为7,106,294.26元。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4,648,891.73	92.98%	41,381,509.99	98.79%
1至2年	5,310,582.15	6.61%	508,717.11	1.21%
2至3年	327,320.00	0.41%		
合计	80,286,793.88	--	41,890,227.1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4,600,000.00元，主要为预付的股权收购款，尚未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62,338,827.26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77.65%。

其他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69,902.28	28.05%			7,869,902.2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20,189,956.44	71.95%	5,363,782.98	26.57%	14,826,173.46	27,403,444.50	100.00%	6,495,781.43	23.70%	20,907,663.07

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059,858.72	100.00%	5,363,782.98		22,696,075.74	27,403,444.50	100.00%	6,495,781.43		20,907,663.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7,869,902.28			报告日未到信用期，2016年1月29日已收回
合计	7,869,902.2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464,893.91	323,244.70	5.00%
1 至 2 年	4,431,919.71	664,787.95	15.00%
2 至 3 年	5,033,803.14	1,510,140.95	30.00%
3 至 4 年	2,527,197.66	1,263,598.83	50.00%
4 至 5 年	650,657.36	520,525.89	80.00%
5 年以上	1,081,484.66	1,081,484.66	100.00%
合计	20,189,956.44	5,363,782.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类似风险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35,512.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265,497.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定金、押金及保证金	9,265,867.56	16,148,673.34
代垫款及借款	9,640,465.08	6,600,348.58
备用金及业务周转金	1,283,623.80	2,854,422.58
资产处置款	7,869,902.28	1,800,000.00
合计	28,059,858.72	27,403,444.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款	7,869,902.28	1 年内	28.05%	393,495.11
阿图什市财政局	代垫款	4,000,000.00	2-3 年	14.26%	1,200,000.00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款	2,364,991.41	1 年内 1,037,244.35 1-2 年 1,327,747.06	8.43%	251,024.28
嘉兴市财政局港区分局土地出让金专户	预交的土地保证金	1,954,000.00	3-4 年	6.96%	977,000.00
中疆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民工保证金	1,128,906.00	1 年内 1,118,906.00 2-3 年 10,000.00	4.02%	58,945.30
合计	--	17,317,799.69	--	61.72%	2,880,464.6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36,421.85	1,329,668.48	18,306,753.37	25,978,731.19		25,978,731.19
在产品	15,659,988.90	1,668,149.26	13,991,839.64	19,719,312.31		19,719,312.31
库存商品	45,989,253.78	1,931,875.90	44,057,377.88	81,179,820.40		81,179,820.40
周转材料	555,729.92		555,729.92	676,104.75		676,104.75
工程施工	4,908,372.11		4,908,372.11	6,103,359.53		6,103,359.53
合计	86,749,766.56	4,929,693.64	81,820,072.92	133,657,328.18		133,657,328.1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29,668.48				1,329,668.48
在产品		1,668,149.26				1,668,149.26
库存商品		1,931,875.90				1,931,875.90
合计		4,929,693.64				4,929,693.6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91,568.41	
合计	391,568.41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5,000,000.00		75,000,000.00	74,000,000.00		74,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75,000,000.00		75,000,000.00	74,000,000.00		74,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75,000,000.00	74,000,000.00		74,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0.00			64,000,000.00					1.75%	7,875,000.00
五道口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85%	
新疆汇达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合计	74,000,000.00	1,000,000.00		75,000,000.00					--	7,875,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 源热力有 限责任公												

司											
二、联营企业											
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阿克苏鑫聚能商贸有限公司	6,540,000.00		6,540,000.00								
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07,133.71					3,920,000.00	3,412,866.29	
小计	11,540,000.00		6,540,000.00	-507,133.71					3,920,000.00	8,412,866.29	
合计	11,540,000.00		6,540,000.00	-507,133.71					3,920,000.00	8,412,866.29	

其他说明

详见本附注九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60,775.63			6,060,775.6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060,775.63			6,060,775.63
(1) 处置	6,060,775.63			6,060,775.63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63,674.43			1,363,674.43
2.本期增加金额	303,038.76			303,038.76
(1) 计提或摊销	303,038.76			303,038.76
3.本期减少金额	1,666,713.19			1,666,713.19
(1) 处置	1,666,713.19			1,666,713.19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4,697,101.20			4,697,101.2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15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金额为303,038.76元。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管网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6,276,917.74	238,690,842.47	49,572,375.98	14,623,688.90	246,927,108.54	986,090,933.63
2.本期增加金额	34,946,404.39	29,382,897.92	9,958,695.75	1,316,267.91	42,368,484.49	117,972,750.46
(1) 购置	749,617.12	1,705,921.31	3,019,072.39	1,064,690.20		6,539,301.02
(2) 在建工程转入	34,196,787.27	9,015,347.83		251,577.71	42,368,484.49	85,832,197.3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融资租赁			4,233,552.14			4,233,552.14
(5) 售后租回		18,661,628.78	2,706,071.22			21,367,7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35,719,765.62	49,009,594.63	4,844,774.58	198,651.31	4,429,423.99	94,202,210.13
(1) 处置或报废	29,470,630.92	1,206,856.97	1,952,937.50	71,545.00		32,701,970.39
(2) 售后租回		21,030,018.87	2,749,368.31			23,779,387.18
(3) 投资转出	1,052,251.17	23,170,890.62	79,638.00	30,514.77	3,319,532.14	27,652,826.70
(4) 减少合并子公司	5,196,883.53	3,601,828.17	62,830.77	96,591.54	1,109,891.85	10,068,025.86
4.期末余额	435,503,556.51	219,064,145.76	54,686,297.15	15,741,305.50	284,866,169.04	1,009,861,473.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207,501.39	57,427,549.74	17,198,539.58	6,465,195.70	31,031,136.88	156,329,923.29
2.本期增加金额	22,919,739.60	23,242,248.81	8,691,802.97	2,374,933.03	15,051,650.43	72,280,374.84
(1) 计提	22,919,739.60	23,242,248.81	8,691,802.97	2,374,933.03	15,051,650.43	72,280,374.84
3.本期减少金额	9,616,891.94	29,594,325.19	3,006,452.19	68,377.48	3,929,190.19	46,215,236.99
(1) 处置或报废	8,753,468.46	1,128,664.70	769,398.95	43,403.33		10,694,935.44
(2) 售后租回		5,037,712.49	2,104,865.23			7,142,577.72
(3) 投资转出	698,857.15	23,189,892.30	130,395.21	8,211.85	3,905,758.19	27,933,114.70
(4) 减少合并子公司	164,566.33	238,055.70	1,792.80	16,762.30	23,432.00	444,609.13
4.期末余额	57,510,349.05	51,075,473.36	22,883,890.36	8,771,751.25	42,153,597.12	182,395,061.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7,993,207.46	167,988,672.40	31,802,406.79	6,969,554.25	242,712,571.92	827,466,412.82
2.期初账面价值	392,069,416.35	181,263,292.73	32,373,836.40	8,158,493.20	215,895,971.66	829,761,010.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4,948,076.78	587,584.32		4,360,492.4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5,209,267.28	正在办理中，尚未办妥
运输设备	383,613.34	正在办理中，尚未办妥
合计	205,592,880.62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77,470,815.53元，详见本附注、（31）、（45）。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	30,112,515.72		30,112,515.72	42,331,440.13		42,331,440.13
年产十二万吨钢结构加工项目				20,870.24		20,870.24
年产6万吨钢结构加工项目	2,668,398.33		2,668,398.33	2,491,447.64		2,491,447.64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网工程	6,371,601.35		6,371,601.35	9,208,844.02		9,208,844.02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加气站项目	12,612,789.98		12,612,789.98	9,554,784.40		9,554,784.40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门站及阀室工程	2,368,253.87		2,368,253.87	15,748,728.66		15,748,728.66
天宇能源加气站工程	3,092,048.00		3,092,048.00	2,950,600.00		2,950,600.00
巴州伟博宸华站加气站项目工程	2,838,838.36		2,838,838.36	2,530,311.08		2,530,311.08
巴州伟博宸华站民用管道工程	1,495,524.90		1,495,524.90			
霍城果子沟加油加气站项目工程	15,804,878.52		15,804,878.52			
托克逊县民用气城市中压管网工程				81,927.00		81,927.00
合计	77,364,849.03		77,364,849.03	84,918,953.17		84,918,953.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十八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一期）	340,000,000.00	42,331,440.13	4,227,600.78	16,446,525.19		30,112,515.72	27.77%	27.77%				募股资金
年产十二万吨钢结构加工项目（一期）	10,000,000.00	20,870.24	8,071,473.34	8,092,343.58			80.92%	100.00%				其他
年产6万吨钢结构加工	10,000,000.00	2,491,447.64	217,642.24	40,691.55		2,668,398.33	27.09%	27.09%				其他

项目												
霍城果子沟 G30 高速加油站加气站工程	18,000,000.00		15,804,878.52			15,804,878.52	87.80%	87.80%				其他
红旗农场接收门站及加气站	5,000,000.00		4,832,059.43			4,832,059.43	96.64%	96.64%				其他
新源县城西加气站项目及城市管网工程	18,000,000.00	4,803,313.96	4,405,459.07			9,208,773.03	51.16%	51.16%	31,534.52			金融机构贷款
天宇能源经三路加油站地坪及道路项目	10,420,000.00	2,950,600.00	141,448.00			3,092,048.00	29.67%	29.67%				其他
巴州伟博宸华站加气站及民用气管道工程	8,000,000.00	2,530,311.08	1,804,052.18			4,334,363.26	54.18%	54.18%				其他
阿克陶 41 团加气站项目	5,000,000.00	27,800.00	2,111,176.31			2,138,976.31	42.78%	42.78%				其他
疏附县萨依巴格门站及附属工程	6,000,000.00	2,342,153.08	4,021,403.31	5,109,402.40		1,254,153.99	106.06%	100.00%				其他
麦盖提 48 团中压管网	1,500,000.00	959,313.99	53,255.08	53,255.08		959,313.99	67.50%	67.50%				其他

工程(城市管网)											
阿克陶奥依塔克加气站项目	5,000,000.00	2,879,109.22	2,242,571.61	5,121,680.83			102.43%	100.00%			其他
23#阀室	15,661,532.82	11,544,704.06	4,990,515.00	16,535,219.06			105.58%	100.00%	522,560.24	6.07%	金融机构贷款
吐尔尕特加气站	10,000,000.00	5,740,158.17	3,915,486.09	9,655,644.26			96.56%	100.00%			其他
昆山工业园气化工程	3,000,000.00	2,163,465.81	846,735.94	3,010,201.75			100.34%	100.00%			其他
重工业园区管线敷设项目	1,000,000.00	701,608.80	99,473.01	801,081.81			80.11%	100.00%	124,604.41	6.07%	金融机构贷款
麦盖提46团接气门站工程	3,000,000.00	635,479.99	2,584,438.84	3,219,918.83			107.33%	100.00%			其他
麦盖提城区中压管网延伸工程	2,800,000.00		2,554,034.16	2,554,034.16			91.22%	100.00%			其他
合计	472,381,532.82	82,121,776.17	62,923,702.91	70,639,998.50		74,405,480.58	--	--	678,699.17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30,112,515.72元，详见本附注（45）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专用材料	2,396,356.87	4,485,363.74
合计	2,396,356.87	4,485,363.74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5,797,598.84	12,788.00		8,001,511.27	203,811,898.11
2.本期增加金额	9,257,054.91			90,769.23	9,347,824.14
(1) 购置	9,257,054.91			90,769.23	9,347,824.1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376,365.30			35,286.72	5,411,652.02

(1) 处置	5,376,365.30				5,376,365.30
(2) 投资转出				35,286.72	35,286.72
4.期末余额	199,678,288.45	12,788.00		8,056,993.78	207,748,070.2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479,153.04	7,462.50		841,493.15	12,328,108.69
2.本期增加金额	4,222,180.87	1,278.96		529,408.15	4,752,867.98
(1) 计提	4,222,180.87	1,278.96		529,408.15	4,752,867.98
3.本期减少金额	875,027.08			35,286.72	910,313.80
(1) 处置	875,027.08				875,027.08
(2) 投资转出				35,286.72	35,286.72
4.期末余额	14,826,306.83	8,741.46		1,335,614.58	16,170,662.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4,851,981.62	4,046.54		6,721,379.20	191,577,407.36
2.期初账面价值	184,318,445.80	5,325.50		7,160,018.12	191,483,789.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区经济开发区融合北路土地使用权 4296 m ²	767,425.96	手续正在办理中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区经济开发区融合北路土地使用权 22089.01 m ²	3,056,099.94	手续正在办理中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双乐加气站土地使用权	3,604,927.50	手续正在办理中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和隆加气站土地使用权	2,565,074.47	手续正在办理中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宸华加气站土地使用权	762,504.38	手续正在办理中
麦盖提县庆源燃气有限公司希依提墩乡加气站土地使用权	1,426,790.17	手续正在办理中
合计	12,182,822.42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80,490,793.41元，详见附注（31）、（45）。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其他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55,285,704.80					55,285,704.80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80,836,643.91				10,000,000.00	70,836,643.91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20,700,024.41					20,700,024.41
新疆天宇能源科	9,165,884.66					9,165,884.66

技发展有限公司						
哈密安迅达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904,316.02					904,316.02
合计	166,892,573.80				10,000,000.00	156,892,573.8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疆天宇能源科 技发展有限公司	618,000.00					618,000.00
哈密安迅达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801,800.00					801,800.00
巴州伟博公路养 护服务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1,419,800.00	11,000,000.00				12,419,8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将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组合至少可经营10年。

合并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41,969.90万元。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流量	折现系数	现值（可收回金额）
第1年	6,092.98	0.942	5,739.59
第2年	5,800.74	0.889	5,156.86
第3年	5,800.74	0.839	4,866.82
第4年	5,800.74	0.792	4,594.19
第5年	5,800.74	0.747	4,333.16
第6年	5,800.74	0.704	4,083.72
第7年	5,800.74	0.665	3,857.49
第8年	5,800.74	0.627	3,637.07
第9年	5,800.74	0.591	3,428.24
第10年	5,800.74	0.558	3,236.82
合计	58,299.68		42,933.96

可收回金额确定方法：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按每年的净利润加折旧、摊销计算。折现率：合并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影响可收回金额确认的因素：天然气管道运输行业属于政府审批性行业，为防止重复建设，每个地区

（县或区）原则上仅允许二、三家天然气公司经营，具有较强的政策壁垒，竞争压力较小，光正燃气拥有克州地区阿图什市和阿克陶县，喀什地区伽师县、疏附县、麦盖提县和岳普湖县30年天然气独家经营权和最大13亿方天然气运输管道。另外公司在天然气利民工程环塔管线拥有7个阀室，环塔管线的贯通又为公司提供了新的气源保证。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通过对光正燃气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测算，可收回金额大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商誉不存在减值。

（2）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将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组合至少可经营10年。合并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20,669.37万元。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流量	折现系数	现值（可收回金额）
第1年	2,021.92	0.942	1,904.65
第2年	2,757.01	0.889	2,450.98
第3年	2,754.11	0.839	2,310.69
第4年	2,754.11	0.792	2,181.25
第5年	2,754.11	0.747	2,057.32
第6年	2,754.11	0.704	1,938.89
第7年	2,754.11	0.665	1,831.48
第8年	2,754.11	0.627	1,726.82
第9年	2,754.11	0.591	1,627.68
第10年	2,754.11	0.559	1,539.54
合计	26,811.77		19,569.30

可收回金额确定方法：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按每年净利润加折旧、摊销计算。折现率：合并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影响可收回金额确认的因素：天然气管道运输行业属于政府审批性行业，库尔勒政府对加气站的审批较宽松。合并日后，同一地区又新建了几处加气站，形成恶性竞争，使公司业务未达到收购时的预期。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通过对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测算，可收回金额为19,569.30万元，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约1,100万元，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100万元。

（3）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将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组合至少可经营10年。合并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4,991.08万元。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流量	折现系数	现值（可收回金额）
第1年	826.34	0.942	778.42
第2年	826.34	0.889	734.62
第3年	826.34	0.839	693.30
第4年	826.34	0.792	654.46
第5年	826.34	0.747	617.28

第6年	826.34	0.704	581.75
第7年	826.34	0.665	549.52
第8年	826.34	0.627	518.12
第9年	826.34	0.591	488.37
第10年	826.34	0.558	461.10
合计	8,263.43		6,076.93

可收回金额确定方法：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按每年净利润加折旧、摊销计算。折现率：合并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影响可收回金额确认的因素：天然气管道运输行业属于政府审批性行业，为防止重复建设，该地区政府（县或区）原则上仅允许二、三家天然气公司经营，具有较强的政策壁垒，竞争压力较小。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通过对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测算，可收回金额大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商誉不存在减值。

（4）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将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组合至少可经营10年。合并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1,950.00万元。

将收益法下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为该资产组未来可变现净值。根据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出具的中天和资产（新疆）[2014]评字第00002号评估报告，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按收益法评估的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1,888.20万元。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合并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1,950.00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61.80万元。2014年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61.80万元。

该公司已在建的加气站受政府重新规划的影响，目前已处于停建状态，公司正在与政府协商解决。故本期未对商誉减值进行重新测试。

（5）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将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组合至少可经营10年。包括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500.00万元。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流量	折现系数	现值（可收回金额）
第1年	-70.30	0.942	-66.22
第2年	77.56	0.889	68.95
第3年	77.56	0.839	65.07
第4年	77.56	0.792	61.43
第5年	77.56	0.747	57.94
第6年	77.56	0.704	54.60
第7年	77.56	0.665	51.58
第8年	77.56	0.627	48.63
第9年	77.56	0.591	45.84
第10年	77.56	0.558	43.28
合计	627.76		431.11

可收回金额确定方法：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按每年净利润加折旧、摊销计算。折现率：合并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影响可收回金额确认的因素：天然气管道运输行业属于政府审批性行业，具有较强的政策壁垒，竞争压力较小。但该公司没有独立的天然气气源，2015年度受气源限制，亏损较大。2016年4月公司与哈密新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天然气供气合同，气源问题已得到了解决，2016年开始有望扭亏为盈。

合并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500.00万元，可收回金额为431.11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商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68.89万元。2014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80.18万元，已足额计提。

其他说明

本期商誉减少的说明：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与苏志杰签订《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由于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2015年实现的净利润与出让方承诺的业绩相差较大，故双方友好协商后约定，将原股权转让价由9,000万元变更为8,000万元，其中苏志杰股权转让价款由原来的5,400万元变更为4,400万元。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装修	71,902.08	230,000.00	61,499.36		240,402.72
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信用增进服务费	2,213,310.00		2,213,310.00		
合计	2,285,212.08	230,000.00	2,274,809.36		240,402.72

其他说明

2012年10月，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上述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签订了《专项偿债资金账户监管协议》、《信用增进服务协议》及《信用增进服务协议的补充协议》，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行本期票据事宜提供信用增进服务，对本公司履行本期票据项下的本息兑付义务而向全体本期票据的合法持有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本金壹亿玖仟万元、相应票面利息以及对应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费用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2013年1月15日至2016年1月16日，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收取增进服务费6,639,930.00元，按受益期三年摊销，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摊销完。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856,611.17	5,948,478.37	40,161,575.39	5,964,870.73

递延收益	3,600,000.00	270,000.00		
合计	43,456,611.17	6,218,478.37	40,161,575.39	5,964,870.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18,478.37		5,964,870.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57,000,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7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70,000,000.00	4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700,000.00	
合计	207,700,000.00	19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 2015年5月15日, 子公司光正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其账面价值27,715,915.80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市支行500万元借款, 借款期限为2015年5月15日至2016年1月14日, 借款利率为6.12%。

注2: 2015年06月15日, 本公司取得招商银行乌鲁木齐迎宾路支行1,000万元的信用借款, 借款年利率6.12%, 借款期限2015年6月15日至2016年6月14日。该借款由周永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5年11月13日, 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取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0万元借款, 借款年利率为5.655%, 借款期限为2015年11月13日至2016年11月13日。该借款由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5年7月24日, 子公司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取得乌鲁木齐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元支行1,000万元借款, 借款利率为6.79%, 借款期限为2015年7月24日至2016年7月24日。该借款由周永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3: 2015年3月5日, 本公司取得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2,000万元的信用借款, 借款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0%, 借款期限为2015年3月5日至2016年3月4日。

2015年7月21日, 本公司取得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5,000万元的信用借款, 借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5.1%, 另收0.51%担保费。借款期限为2015年7月21日至2016年7月21日。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偿还1,000万元, 尚余4,000万元。

注4: 2015年12月7日, 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其子公司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阿克陶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账面价值15,375,729.02元的房屋、账面价值766,833.76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3,000万元借款, 借款年利率为5.32%, 借款期限为2015年12月7日至2016年12月6日。该借款由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周永麟、张艳丽、孙烨、陶李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5: 2015年12月8日, 本公司取得哈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7,000万元借款, 借款固定年利率为6.9%, 借款期限为2015年12月8日至2016年12月3日。该借款由本公司以持有的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250万股股权作为质押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由周永麟以其持有的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150万股股权作为质押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6: 2015年11月5日, 孙公司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4,638,486.65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取得新源县农村信用合作社270万元借款, 固定利率为7.6125%, 借款期限为2015年11月5日至2016年11月4日。该借款由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作为质押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由孙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由刘国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8,731,221.92	75,921,545.66
银行承兑汇票	15,436,709.45	7,713,816.53
合计	84,167,931.37	83,635,362.1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25,791,312.31	176,770,400.93
一年以上	50,069,336.18	42,954,559.29
合计	175,860,648.49	219,724,960.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太原市晋消阻燃公司	3,803,424.20	未结算
乌鲁木齐益博源物资有限公司	2,213,783.18	未结算
安徽威萨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2,062,648.00	未结算
湖北银轮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800,346.00	未结算
武汉新东物资有限公司	1,547,197.43	未结算
合计	11,427,398.81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钢结构销售款	13,890,047.66	35,706,351.15
预收天然气销售款	12,297,421.14	8,505,420.12
预收天然气入户安装款	6,149,984.90	6,915,544.13
预收供热款	970,475.04	
合计	33,307,928.74	51,127,315.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本期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52,756.54	75,724,645.67	74,506,931.99	8,570,470.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7,883.86	5,127,375.62	5,415,551.23	19,708.25
合计	7,660,640.40	80,852,021.29	79,922,483.22	8,590,178.4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29,041.59	67,029,564.42	65,827,430.71	7,331,175.30
2、职工福利费		4,704,222.45	4,701,802.45	2,420.00
3、社会保险费	135,945.22	2,612,722.83	2,733,707.20	14,960.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745.17	2,070,231.47	2,168,923.04	13,053.60
工伤保险费	14,659.69	335,060.13	348,448.32	1,271.50
生育保险费	9,540.36	207,431.23	216,335.84	635.75
4、住房公积金	18,232.00	421,945.60	411,645.00	28,532.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9,537.73	956,190.37	832,346.63	1,193,381.47
合计	7,352,756.54	75,724,645.67	74,506,931.99	8,570,470.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2,035.57	4,688,156.99	4,952,391.56	17,801.00
2、失业保险费	25,848.29	439,218.63	463,159.67	1,907.25
合计	307,883.86	5,127,375.62	5,415,551.23	19,708.25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54,654.08	-1,748,454.16
营业税	4,102,603.05	4,489,110.53
企业所得税	-72,238.91	2,763,563.78
个人所得税	4,403,651.32	43,440.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8,537.62	464,651.55
教育费附加	248,001.20	204,773.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0,415.98	131,810.17
房产税	833,333.66	1,120,685.04
土地使用税	685,033.16	943,346.87
车船使用税费	302.51	
印花税	186,921.49	145,005.05
河道管理费、堤防维护费	701.29	6,677.45
契税	260,005.68	260,005.68
合计	12,821,922.13	8,824,615.43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92,170.89	1,852,579.80
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集合票据	10,742,916.70	10,742,916.13
合计	11,335,087.59	12,595,495.9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102,325.98	
合计	15,102,325.9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及股权收购款	5,164,825.43	63,600,000.00
拆借款	2,243,772.14	8,234,291.00
定金押金质保金	4,811,179.39	7,906,337.81
接受服务的欠款	1,008,654.36	4,957,871.51
报销款	1,935,921.83	1,710,525.93
代扣代付款	926,036.55	1,255,341.91
合计	16,090,389.70	87,664,368.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汇智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2,932,912.59	股权收购款、借款
王武炯	2,299,647.48	保证金未到期
刘玉娥	1,682,988.43	股权收购款
杨发合	868,391.18	借款
蔺文胜	540,000.00	借款
合计	8,323,939.68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00,000.00	46,000,000.00
按揭借款	700,800.00	

合计	16,700,800.00	46,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27,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4,000,000.00	52,000,000.00
按揭借款	115,200.00	
合计	63,115,200.00	7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2010年10月19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以账面价值18,408,312.32元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14,527,801.19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取得借款5,000万元，用于7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一期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2010年10月19日至2018年10月18日。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偿还2,300万元，尚余2,7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800万元，到期日分别为2016年6月16日、2016年10月18日。

注2：2013年8月13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在建工程进行抵押，同时由周永麟、张艳丽共同提供担保，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5,000万元，用于18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建设借款，借款期限为2013年8月13日至2021年8月12日。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偿还9,800万元，尚余5,2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800万元，到期日分别为2016年5月20日、2016年11月20日。

2015年2月，光正集团已将上述抵押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屋转让给光正置业有限公司。转让后剩余的抵押物中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28,961,244.88元、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47,567,285.32元、在建工程的账面余额为30,112,515.72元。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在资产转让合同签订后仍然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光正集团提供抵押担保，不影响光正集团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信贷业务。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说明：我行愿意配合贵公司进行土地及房屋转让工作。

注3:光正燃气于2015年2月16日与喀什轩宇鑫商贸有限公司签订汽车买卖合同,购入价值为2,015,000.00元的运输设备;与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分期还款协议,以按揭方式支付该运输设备款,首付615,000.00元,剩余1,400,000.00元以按月等额方式偿还,还款截止日为2017年1月20日。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偿还584,000.00元,尚余816,000.0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700,800.00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集合票据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集合票据	190,000,000.00	2013年1月15日	2013年1月16日至2016年1月15日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	--	--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经公司2012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本公司参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2013年度第一期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以下简称“集合票据”)注册,发

行集合票据1.9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年。发行日为2013年1月15日，起息日为2013年1月16日，到期日为2016年1月16日，票据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为100元，票面利率为5.9%，计息方式为固定利率，付息频率为12月/次，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

2012年10月，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上述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签订了《专项偿债资金账户监管协议》、《信用增进服务协议》及《信用增进服务协议的补充协议》，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行本期票据事宜提供信用增进服务，对本公司履行本期票据项下的本息兑付义务而向全体本期票据的合法持有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本金壹亿玖仟万元、相应票面利息以及对应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费用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2013年1月15日至2016年1月16日，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收取增进服务费6,639,930.00元，按受益期三年摊销。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279,432.94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344,538.23	4,300,000.00	3,387,532.54	22,257,005.69	政府拨款
合计	21,344,538.23	4,300,000.00	3,387,532.54	22,257,005.6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建扶持补助(注 1)	4,885,200.00		993,600.00		3,891,6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扶持资金(注 2)	887,750.00		159,000.00		728,75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企业发展资金(注 3)	14,098,148.23		1,650,752.52		12,447,395.71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新兴产业项目贴息资金款(注 4)	833,440.00		104,180.01		729,259.99	与资产相关
武汉市财政局产业转移专项资金(注 5)	640,000.00		80,000.01		559,999.99	与资产相关
机器人焊接站资助款(注 6)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喀什地区伽师县城镇天然气企划		4,000,000.00	400,000.00		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气化工程项目 (注7)						
合计	21,344,538.23	4,300,000.00	3,387,532.54		22,257,005.69	--

其他说明:

注1: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书以及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兑现扶持资金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支付公司993.6万元的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用于七万吨钢结构加工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 该项目于2009年12月开始使用, 故从2009年起相应结转基建扶持补助入营业外收入。

注2: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扶持资金拨付的通知》规定, 拨付给公司159万元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用于企业基础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使用, 按该扶持基金对应固定资产中的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 根据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与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书及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武阳财【2010】1号“关于财政垫付企业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阳逻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为支持公司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以财政企业发展资金的方式对公司进行专项扶持。该笔企业发展资金主要用于年产“12万吨钢结构和新型建材”项目的生产设备采购, 不得挪作他用。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收到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拨付的企业发展资金10,307,500.00元。2013年收到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的企业发展基金共6,080,000.00元。

注4: 根据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及武汉市财政厅武经信投资【2013】136号“关于下达2013年度重大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公司年产“12万吨钢结构和新型建材”项目给予补贴资金。公司于2013年7月19日收到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拨付的2013年新兴产业项目贴息资金1,041,800.00元。

注5: 根据武汉市商务局及武汉市财政局武商务【2013】245号“关于2013年武汉市承接产业转移资金项目支持安排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根据对公司年产“12万吨钢结构和新型建材”项目验收及实地考察情况, 给予公司资金补贴。公司于2013年11月4日收到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拨付的2013年度承接产业转移资金800,000.00元。

注6: 2015年12月1日, 公司收到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于拨付的用于机器人焊接工作站项目的补助资金300,000.00元

注7: 根据《喀什地区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15年新疆专项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喀发改投资【2015】498号)文件, 给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400万元, 用于喀什地区伽师县建设规模为年供气能力3875万Nm³的城镇天然气气化工程。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3,765,897.84	

合计	3,765,897.84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3,332,800.00						503,332,8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7,344,685.76			297,344,685.76
其他资本公积	300,153.36	5,978,703.41		6,278,856.77
合计	297,644,839.12	5,978,703.41		303,623,542.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光正燃气有限公司股东孙焱以现金方式兑现2013年度、2014年度未实现业绩承诺的补偿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343,330.44	7,427,777.21	5,101,211.59	17,669,896.06
合计	15,343,330.44	7,427,777.21	5,101,211.59	17,669,896.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号文，公司的计提标准为：建筑施工业务按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房屋建筑工程计提比例2%；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2%提取。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储备基金	5,770,104.14			5,770,104.14
企业发展基金	5,770,104.14			5,770,104.14
合计	11,540,208.28			11,540,208.2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084,464.90	26,572,704.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7,280.96	-87,657,169.76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587,183.94	-61,084,464.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3,405,069.06	354,386,414.81	614,978,260.66	522,685,949.00
其他业务	11,780,251.42	10,460,913.00	11,326,925.05	12,646,592.13
合计	555,185,320.48	364,847,327.81	626,305,185.71	535,332,541.13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863,833.97	6,992,480.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7,100.67	1,183,588.51
教育费附加	807,944.37	555,939.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7,185.60	363,552.59
其他税	377,241.57	342,889.24
合计	6,143,306.18	9,438,450.4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897,062.89	13,636,577.66
折旧及摊销	33,279,179.74	13,322,785.90
办公费	7,475,564.73	3,843,904.44
运费	10,428,490.27	3,230,459.49
天然气行业专项储备	6,368,514.57	3,453,236.00
业务招待费	303,077.17	523,462.22
广告宣传费	359,443.01	170,917.02

加气站运营费	7,756,898.19	2,364,112.66
其他	39,838.49	328,044.94
合计	90,908,069.06	40,873,500.3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958,049.96	22,155,626.12
折旧及摊销费	13,577,871.61	10,723,429.07
办公费、差旅费	8,977,679.44	9,632,470.39
税费	5,315,072.32	4,486,716.28
业务招待费	2,508,858.57	3,481,617.66
安全专项储备	1,040,398.01	4,820,554.81
咨询服务费	915,865.99	841,978.88
中介机构费	2,553,441.05	5,021,158.64
信息披露费	757,778.76	5,645.00
其他	482,386.51	451,211.21
停产损失	1,204,735.75	3,603,496.05
保理服务费	1,458,290.01	
合计	63,750,427.98	65,223,904.11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231,580.67	37,585,560.18
减：利息收入	2,268,453.70	3,813,742.28
减：汇兑收益		-4,496.55
银行手续费	797,224.12	872,434.20
信用增进服务费	2,213,310.00	2,213,310.00
合计	30,973,661.09	36,862,058.65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221,023.77	18,795,637.25
二、存货跌价损失	4,929,693.64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1,000,000.00	1,419,800.00
合计	10,708,669.87	20,215,437.2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7,133.71	-516,050.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82,073.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875,000.00	2,5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33,095.08
合计	13,349,939.46	8,917,044.69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015,032.97	439,740.86	22,015,032.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233,879.24	439,740.86	16,233,879.2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781,153.73		5,781,153.73
债务重组利得	150,000.00		150,000.00
政府补助	6,941,578.54	8,202,201.45	6,941,578.54
补偿、罚款利得	566,653.35	118,525.13	566,653.35

其他	92,724.55	357,203.64	92,724.55
合计	29,765,989.41	9,117,671.08	29,765,989.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开发政府扶持基金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993,600.00	993,600.00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基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159,000.00	159,000.00	
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扶持资金	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650,752.52	1,616,608.45	
2013 年新兴产业项目贴息资金款	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104,180.01	104,180.00	与资产相关
12 万吨钢结构和新型建材生产基地的专项资金补贴	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80,000.01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社保补贴款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	是	是	474,219.00	498,613.00	与资产相关

	区就业管理办公室		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自治区劳保统筹站调剂补助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企业劳保费用行业统筹管理总站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991,400.00	688,300.00	与资产相关
光正集团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经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库处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10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第一批自主创新资金	乌鲁木齐市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91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喀什地区伽师县城镇天然气企划气化工程项目	伽师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贴息资金款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头屯河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 2013 年授权专利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是	是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奖励资金	区(头屯河区)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局)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342,427.00		与收益相关
小进限专项补助资金	武汉市新洲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拨付上市(再融资)奖励款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残联奖励款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残疾人联合会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5,200.00	与收益相关
租房资金补贴款	武汉新洲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315,000.00	与资产相关
营业性补贴	疏附县财政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是	是		1,781,700.00	与收益相关

资金	局		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城西工业园区天然气供热项目投资补助	麦盖提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6,941,578.54	8,202,201.45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8,837.27		528,837.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8,837.27		528,837.27
赔偿款、补偿款	648,126.66	389,517.52	648,126.66
其他	439,329.94	10,102.42	439,329.94
合计	1,616,293.87	399,619.94	1,616,293.87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55,999.28	3,620,073.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3,607.64	637,642.83
合计	3,902,391.64	4,257,715.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353,493.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38,373.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82,374.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3,607.64
所得税费用	3,902,391.64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643,858.00	
利息收入	1,968,621.47	3,813,742.28
营业外收入-其他	659,377.90	475,728.77
收回定金、保证金、周转金等		18,111,205.73
收到政府补助	7,854,046.00	5,248,813.00
合计	11,125,903.37	27,649,489.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47,835,891.15	36,101,499.25
财务费用-其他	3,010,534.12	3,085,744.20
营业外支出-其他	857,456.60	399,619.94
支付保证金、押金及其他往来款等	24,456,863.13	26,166,537.25
预付租赁费	5,690,000.00	
合计	81,850,745.00	65,753,400.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44,143.03	
保函保证金	4,813,704.76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21,367,700.00	
合计	31,225,547.7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002,813.99
保函保证金		2,023,088.38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2,351,396.83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7,671,697.50	
合计	10,023,094.33	31,025,902.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451,101.85	-68,263,326.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08,669.87	20,215,437.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583,413.60	51,436,938.99
无形资产摊销	4,752,867.98	3,690,000.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4,809.36	2,252,529.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86,195.70	-439,740.8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931,748.44	37,590,056.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49,939.46	-8,917,04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607.64	637,642.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907,561.62	530,075.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56,186.83	17,535,114.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694,204.80	38,507,790.65
其他	3,239,033.08	504,93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21,445.03	95,280,411.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320,580.15	159,679,095.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9,679,095.21	465,237,896.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58,515.06	-305,558,801.1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1,480,000.00
其中：	--
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	30,400,000.00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7,938.43
其中：	--
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	49,974.89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77,963.54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1,152,061.57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8,320,580.15	159,679,095.21
其中：库存现金	890,739.32	544,739.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429,840.83	159,134,355.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320,580.15	159,679,095.21

其他说明：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流动性受限的银行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作为现金的扣减项剔除。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231,949.83	银行汇票的保证金、保函的保证金
固定资产	77,470,815.53	用于银行借款的抵押或担保

无形资产	80,490,793.41	用于银行借款的抵押或担保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60,400,000.00	用于银行借款的抵押或担保
在建工程	30,112,515.72	用于银行借款的抵押或担保
合计	273,706,074.49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注1)	30,400,000.00	100.00%	转让股权	2015年12月26日	工商变更	5,335,740.08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注2)	1,080,000.00	13.50%	转让股权	2015年08月31日	工商变更	646,333.09	49.00%	3,920,000.00				

其他说明：

注1: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将持有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经审计评估后，以3,040万元转让给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资产转让款。截止2015年12月25日，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注2: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与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转让协

议，由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对泽普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同时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108万元收购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15年9月办妥。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5年度新设立子公司增加合并单位7家，原因为：

- 1、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光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2、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出资57,821,013.00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注册设立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70%；2015年7月24日注册设立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0%。
- 3、子公司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0,000.00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 4、子公司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新洲区阳逻开发区	武汉市新洲区阳逻开发区	钢结构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钢结构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新疆光正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投资	100.00%		设立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钢结构制作、安装	100.00%		设立

光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冶金、光伏等设备制作、安装	100.00%		设立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库尔勒市	新疆库尔勒市	天然气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托克逊县	新疆托克逊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克州阿图什市	新疆克州阿图什市	天然气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阿克陶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克陶县	新疆阿克陶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伽师县	新疆伽师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麦盖提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麦盖提县	新疆麦盖提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疏附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疏附县	新疆疏附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岳普湖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岳普湖县	新疆岳普湖县	天然气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伽师县	新疆伽师县	天然气入户安装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新源县	新疆新源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设立
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苏市	新疆阿克苏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设立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图什市	新疆阿图什市	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设立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	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	天然气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和田市	新疆和田市	天然气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市	新疆吐鲁番市	天然气加气站项目投资		100.00%	设立
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霍城县	新疆霍城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49.00%	14,770,903.48	25,379,270.59	195,653,851.54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49.00%	4,182,917.41		70,633,985.0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21,024,994.41	138,183,088.16	159,208,082.57	2,143,575.06	11,375,289.99	13,518,865.05	23,518,233.13	130,367,980.41	153,886,213.54	18,029,157.20		18,029,157.20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97,485,179.74	464,176,932.24	561,662,111.98	166,827,289.38	6,283,692.12	173,110,981.50	115,818,484.25	442,526,481.47	558,344,965.72	149,823,279.12		149,823,279.1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67,527,914.35	8,536,566.15		14,710,501.07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4,788,495.35	25,766,482.52		62,599,058.59	183,455,831.20	35,442,355.77	35,442,355.77	59,685,159.90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图什市	新疆阿图什市	热力		50.00%	权益法
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 (注1)	新疆北屯市	新疆北屯市	燃气销售		37.50%	权益法
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注(注2)	新疆昌吉州	新疆昌吉州	燃气销售		28.57%	权益法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注3)	新疆喀什地区	新疆喀什地区	燃气销售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2015年12月6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克民二初字第16号民事判决：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16日做出的解除协议通知无效,三方当事人应继续履行2014年7月31日共同签订的《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驳回乌鲁木齐市广捷鑫源投资有限公司、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注2：2015年10月15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图什市人民法院出具的（2015）阿民初字第1109号判决：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做出的解除《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民事行为无效；光正燃

气有限公司与光正集团需继续履行2014年7月30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光正燃气在判决生效日起10日内，向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支付60万元增资款。

2015年12月22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克民二终字第103号民事判决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注3：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与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由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对泽普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同时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108万元收购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15年9月办妥。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7,848,546.34	10,808,655.1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23,636.93	1,035,112.82
非流动资产	327,081.99	344,099.71
资产合计	18,175,628.33	11,152,754.81
流动负债	19,051,818.71	18,921,514.94
负债合计	19,051,818.71	18,921,514.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76,190.38	-7,768,760.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8,095.19	-3,884,380.07
营业收入	21,191,505.56	18,646,282.32
净利润	6,892,569.75	-8,718,962.60

其他说明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北屯市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县广捷鑫源燃气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57,897.20	3,836,641.70	2,301,541.33	6,387,873.39	2,045,280.00
非流动资产	5,231,102.80	783,278.30	9,654,240.89	900,000.00	30,520.00

资产合计	8,289,000.00	4,619,920.00	11,955,782.22	7,287,873.39	2,075,800.00
流动负债			4,990,748.98		
负债合计			4,990,748.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289,000.00	4,619,920.00	6,965,033.24	7,287,873.39	2,075,8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08,375.00	2,000,000.00	3,412,866.29	2,732,952.52	2,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00,000.00	2,000,000.00	3,92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营业收入			2,146,363.69		
净利润			-793,529.37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884,380.07	3,446,284.88	-438,095.19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审计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本公司除应收款项外，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223,518,405.66元。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91%。为维持该比例，本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在现有经济环境下，银行借款利率相对稳定，波动不大，较小的利率变动不会形成较大的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外汇业务，不存在汇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也无其他价格变动的风险因素。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对集团内货币资金采用集中管理，计划支付，统一调配的方式，以合理保证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由于经济环境及市场环境的影响，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周期较长，公司流动比率1，存在不能及时清偿到期债务的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迎宾路 154 号	投资	50,000,000.00	31.81%	31.8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永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恒盛源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原关键管理人员之参股公司
新疆庆源实业集团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伽师分公司	原关键管理人员之直系亲属参股的企业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张艳丽	主要股东之配偶
孙焯	原关键管理人员
陶李苏	原关键管理人员之配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新疆恒盛源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劳务	6,091,277.57			-1,269,491.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钢结构工程	1,930,852.67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销售	14,036,522.25	10,232,643.5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热力经营性资产	2,500,000.00	7,50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2014年3月31日，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与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资产租赁协议书》，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热力经营性资产，租赁期为2014年4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租赁费为1,000.00万元/年，租赁费的确定标准为租赁资产的折旧、维修费及税费。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周永麟	10,000,000.00	2015年06月15日	2018年06月14日	否
周永麟	10,000,000.00	2015年07月24日	2018年07月24日	否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11月13日	2018年11月13日	否
周永麟	70,000,000.00	2015年12月08日	2016年12月03日	否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周永麟、张艳丽、孙焯、陶李苏、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阿克陶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12月07日	2018年12月06日	否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孙	2,700,000.00	2015年11月05日	2018年11月04日	否

焯、刘国伟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周永麟、张艳丽	150,000,000.00	2013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2015年6月15日，本公司取得招商银行乌鲁木齐迎宾路支行1,000万元的信用借款，借款年利率6.12%，借款期限2015年6月15日至2016年6月14日。该借款由周永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2：2015年7月24日，子公司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取得乌鲁木齐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元支行1,00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为6.79%，借款期限为2015年7月24日至2016年7月24日。该借款由周永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3：2015年11月13日，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取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0元借款，借款年利率为5.655%，借款期限为2015年11月13日至2016年11月13日。该借款由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4：2015年12月8日，本公司以持有的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250万股、账面价值6,040万元的股权作为质押，取得哈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7,000万元的借款，借款固定年利率为6.9%，借款期限为2015年12月8日至2016年12月3日。该借款由周永麟以其持有的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150万股股权作为质押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5：2015年12月7日，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其子公司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阿克陶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账面价值15,375,729.02元的房屋、账面价值766,833.76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3,000万元借款，借款年利率为5.32%，借款期限为2015年12月7日至2016年12月6日。该借款由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周永麟、张艳丽、孙焯、陶李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6：2015年11月5日，孙公司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4,638,486.65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新源县农村信用合作社2,700,000.00元借款，固定利率为7.6125%，借款期限为2015年11月5日至2016年11月4日。该借款由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作为质押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孙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刘国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7：详见附注十二、7、关联方承诺。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60,8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069,600.00	2,667,5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出售股权：

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将持有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经审计评估后，以3,040万元转让给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资产转让款。截止2015年12月25日，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4,770,242.41	1,488,512.12	10,111,505.98	505,575.30
预付账款	新疆恒盛源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565,713.15	
预付账款	孙焯	40,000,000.00			
预付账款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5,377.41	1,768.87		
其他应收款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7,869,902.28	393,495.11		
其他应收款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364,991.41	251,024.2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疆恒盛源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8,668.10	
应付账款	新疆庆源实业集团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伽师分公司	7,820.00	1,398,135.84
其他应付款	新疆庆源实业集团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伽师分公司	2,796.24	86,919.96
其他应付款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7,403.41	
其他应付款	上海冠顶有限公司	299,832.23	
预收账款	新疆庆源实业集团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伽师分公司	820,370.70	2,550,000.00

7、关联方承诺

1、关联方兑现业绩承诺

根据2013年7月26日本公司与孙焯、阿图什庆源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阿图什庆源管道运输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约定，孙焯承诺光正燃气有限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5,000.00万元，不足部分由孙焯以现金补偿。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经审定的按公允价值调整后的2015年度净利润为25,766,482.52元。因2015年业绩未达到承诺，孙焯应给光正集团股份公司现金补偿共计12,359,093.91元，兑付方式为以光正燃气及子公司2015年现金分红抵付。

2、关联方担保承诺

2013年8月13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在建工程进行抵押，同时由周永麟、张艳丽共同提供担保，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5,000万元，用于18万吨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建设借款，借款期限为2013年8月13日至2021年8月12日。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偿还9,800万元，尚余5,2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800万元，到期日分别为2016年5月20日、2016年11月20日。

2015年2月，光正集团已将上述抵押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屋转让给光正置业有限公司。转让后剩余的抵押物中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28,961,244.88元、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47,567,285.32元、在建工程的账面余额为30,112,515.72元。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在资产转让合同签订后仍然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光正集团提供抵押担保，不影响光正集团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信贷业务。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说明：我行愿意配合贵公司进行土地及房屋转让工作。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重要的经营性租入资产

2015年6月，光正燃气（承租方）与中石油新疆销售有限公司和田分公司（出租方）、签订资产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承租方租入出租方位于和田境内的部分加气站的场地及地上建筑物（站房、地坪及相关设备等资产），具体以双方移交清单为准，租赁期限自合同签订日开始。出租方自租赁开始日起给予承租方6个月承租准备时间并免收该准备期间6个月的租金。

2015年6月，光正燃气（承租方）与中石油新疆销售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出租方）签订资产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承租方租入出租方位于喀什境内的部分加气站的场地及地上建筑物（站房、地坪及相关设备等资产），具体以双方移交清单为准，租赁期限自合同签订日开始。出租方自租赁开始日起给予承租方6个月承租准备时间并免收该准备期间6个月的租金。

根据上述合同约定，2015年无租赁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3,745,511.00元。

2、未决诉讼

2015年9月22日阿克苏市人民法院对公司出具的（2015）阿市民初字第343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单方解除《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民事行为无效；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与本公司需继续履行2014年7月21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阿克苏光正燃气向乌鲁木齐广捷鑫源投资有限公司支付100万元股权转让款。公司已向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二审，法院已受理，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经2015年4月23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孙焯持有的光正燃气有限公司49%的股权。经2015年9月9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确定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转让定价的议案》，由光正集团收购孙焯持有光正燃气有限公司49%的股权，股权协议转让价格为19,500万元；由光正燃气有限公司收购韩爱民女士持有的麦盖提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阿克陶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伽师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疏附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岳普湖县庆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共五家公司各20%股权，股权协议转让价格为5,000万元。截止2016年3月8日该股权款已经全部支付，并于2016年3月8日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大额借款

2016年1月21日，公司取得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00万元借款，借款

年利率为7.125%，借款期限为2016年1月21日至2021年1月20日。该借款由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光正燃气49%的股权进行抵押。抵押期限为2016年1月21日至2021年1月20日。

2016年1月12日，公司与深圳市航嘉池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取得该公司提供的借款16,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固定利率6%，借款期限自2016年1月12日开始。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2015年1月27日公司与慕尔瀚防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慕尔瀚公司”）签订付款协议，协议约定乙方慕尔瀚公司自愿放弃与公司的15万元债权，今后不再索要。

公司确认债务重组利得15万元。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无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254,403.46	100.00%	38,584,314.52	19.08%	163,670,088.94	270,563,145.61	100.00%	47,310,273.64	17.49%	223,252,871.97
合计	202,254,403.46	100.00%	38,584,314.52	19.08%	163,670,088.94	270,563,145.61	100.00%	47,310,273.64	17.49%	223,252,871.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9,260,106.15	3,463,005.31	5.00%
1 至 2 年	76,137,720.15	11,420,658.02	15.00%
2 至 3 年	38,599,962.95	11,579,988.89	30.00%
3 至 4 年	10,215,105.30	5,107,552.65	50.00%
4 至 5 年	5,141,996.29	4,113,597.03	80.00%
5 年以上	2,899,512.62	2,899,512.62	100.00%
合计	202,254,403.46	38,584,314.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类似风险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08,026.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133,985.5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期大额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12,133,985.50元（其中：收回坏账准备3,620,857.91元，保理业务终止确认应收账款转回坏账准备8,513,127.59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78,008,981.74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38.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2,372,377.24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 (注2)
天辰化工有限公司	1,354,530.66	无追索权保理	7,106,294.26
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10,145,469.34	无追索权保理	
石子河子开发区汇能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67,666.24	无追索权保理	
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332,333.76	无追索权保理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0	无追索权保理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无追索权保理	
合计	30,000,000.00		

注1：2015年12月24日、2015年12月30日公司（甲方）与深圳多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乙方）签订了《公开型无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由乙方以3000万元受让合同附件《应收账款转让申请保理公司审核意见》所列明的账面余额为3000万元的应收账款，并按收4.6%收取保理费。自受让之日起该批应收账款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均转移给乙方，信用期间满，如债务人无力偿还，乙方不得向甲方追偿，甲方不承担与被转让应收账款相关的任何责任。

注2：上表中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系支付的保理费1,406,833.33元，因终止确认上述应收账款而转回的坏账准备8,513,127.59元，两者相抵后净利得为7,106,294.26元。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7,869,902.28	12.17%			7,869,902.28					

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776,717.94	87.83%	2,248,680.69	3.96%	54,528,037.25	29,117,477.48	100.00%	4,344,133.20	14.92%	24,773,344.28
合计	64,646,620.22	100.00%	2,248,680.69		62,397,939.53	29,117,477.48	100.00%	4,344,133.20		24,773,344.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7,869,902.28			报告日未到信用期，2016年1月29日已收回
合计	7,869,902.2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118,055.75	155,902.79	5.00%
1至2年	1,421,874.57	213,281.18	15.00%
2至3年	899,461.13	269,838.34	30.00%
3至4年	287,295.66	143,647.83	50.00%
4至5年	480,657.36	384,525.89	80.00%
5年以上	1,081,484.66	1,081,484.66	100.00%
合计	7,288,829.13	2,248,680.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类似风险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0,044.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265,497.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定金、押金及保证金	4,533,009.15	9,052,888.15
代垫款及借款	1,624,590.09	1,215,494.76
备用金及业务周转金	1,131,229.89	1,876,373.50
资产处置款	7,869,902.28	
合并关联方	49,487,888.81	16,972,721.07
合计	64,646,620.22	29,117,477.4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48,752,408.03	1 年内	75.41%	
光正置业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款	7,869,902.28	1 年内	12.17%	393,495.11
中疆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民工保证金	1,128,906.00	1 年内 1,118,906.00； 2-3 年 10,000.00	1.75%	58,945.30
新疆鼎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600,000.00	1 年内	0.93%	30,000.00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587,305.63	1-2 年	0.91%	

合计	--	58,938,521.94	--	91.17%	482,440.41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5,260,700.00		695,260,700.00	730,260,700.00		730,260,700.00
合计	695,260,700.00		695,260,700.00	730,260,700.00		730,260,7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冠项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31,760,700.00			231,760,700.00		
光正能源有限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司						
新疆光正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0,000,000.00	140,000,000.00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500,000.00				19,500,000.00	
合计	730,260,700.00			35,000,000.00	695,260,7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6,491,045.42	161,698,475.35	413,911,188.33	410,898,719.55
其他业务	7,425,998.23	6,764,188.43	1,570,065.23	1,951,860.33
合计	193,917,043.65	168,462,663.78	415,481,253.56	412,850,579.88

其他说明：

1、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结构企业	186,491,045.42	161,698,475.35	413,911,188.33	410,898,719.55

2、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结构工程业务	87,472,081.63	62,876,211.36	312,198,801.02	310,701,564.15
钢结构销售业务	99,018,963.79	98,822,263.99	101,712,387.31	100,197,155.40
合计	186,491,045.42	161,698,475.35	413,911,188.33	410,898,719.55

3、其他业务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材料销售	6,275,854.33	5,469,381.67	583,268.72	383,988.11
资产租赁	300,000.00	52,019.59		
设计服务	845,292.90	1,242,787.17	986,796.51	1,567,872.22
其他	4,851.00			
合计	7,425,998.23	6,764,188.43	1,570,065.23	1,951,860.3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368,398.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0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55,342.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875,000.00	2,500,000.00
合计	35,643,398.09	7,155,342.4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468,26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6,941,578.54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债务重组损益	1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8,078.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81,501.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7,665.29	
合计	25,492,602.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4%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周永麟先生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董事长周永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天峰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永麟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